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年)

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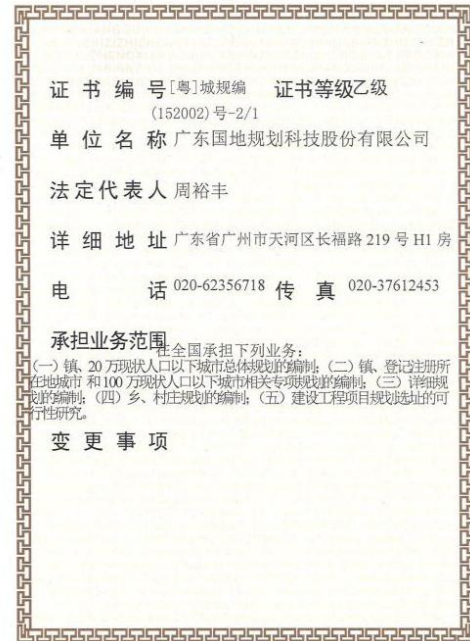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2019-2035 年）

委托方（甲方）：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承担方（乙方）：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乙 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粤]城规编（152002）号



董 事 长：周裕丰

总规划师：李建平

规划设计成果专用章：

规划设计编制完成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编制单位：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审定：** 洪 良 高级工程师 注册城市规划师

**技术审核：** 黄 昕 注册城市规划师

**项目总负责：** 刘 海 高级工程师 注册城市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 胡 广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孟晶晶 城乡规划工程师

邓惠民 城乡规划工程师

李 瑶 城乡规划工程师

冯荣文 城乡规划工程师

王 鑫 城乡规划工程师

曹艺腾 城乡规划工程师

阚锦涛 城乡规划工程师

赖秋茹 城乡规划工程师

梁俊铭 城乡规划工程师

## 目录

<b>第 1 章 总则</b> .....	<b>1</b>
1.1 规划背景.....	1
1.2 规划目的.....	2
1.3 规划原则.....	2
1.4 规划依据.....	3
1.5 规划范围.....	5
1.6 规划期限.....	5
<b>第 2 章 村域现状分析</b> .....	<b>6</b>
2.1 区位条件.....	6
2.2 资源概况.....	8
2.3 设施现状.....	8
2.4 土地利用现状.....	9
2.5 现状评价.....	10
<b>第 3 章 上位及相关规划分析</b> .....	<b>11</b>
3.1 《南粤古驿道文化线路保护与利用总体规划》 .....	11
3.2 《陆丰市市域乡村建设规划(2018-2035 年)》 .....	11
3.3 《陆丰市碣石镇总体规划（2012-2030）》 .....	11
3.4 《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 .....	11
3.5 《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	12
3.6 《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 年）》 .....	12
3.7 与其他相关规划的协调.....	12
<b>第 4 章 规划内容</b> .....	<b>13</b>
4.1 村庄发展目标.....	13
4.2 生态保护修复.....	13
4.3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5

4.4 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17
4.5 产业和建设空间安排.....	18
4.6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31
4.7 近期建设行动.....	33
<b>附表.....</b>	<b>34</b>
附表 1 规划目标表	
附表 2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附表 3 近期建设项目表	
<b>附图.....</b>	<b>38</b>
附图 1 村庄用地现状图	
附图 2 村庄规划总图	
附图 3 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空间分布图	
<b>附件.....</b>	<b>43</b>
附件 1 管制规则	
附件 2 村民参与报告书	
附件 3 专家评审意见汇总及回应	

# 第1章 总则

## 1.1 规划背景

### 1.1.1 国家层面——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2019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出：

把加强规划管理作为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作，实现规划管理全覆盖。以县为单位抓紧编制或修编村庄布局规划，县级党委和政府要统筹推进乡村规划工作。按照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注重保持乡土风貌，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加强农村建房许可管理。

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6.5亿亩，严守18亿亩耕地红线，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确保永久基本农田保持在15.46亿亩以上。

实施数字乡村战略，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支持乡村创新创业。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加快构建新型农业补贴政策体系。

### 1.1.2 广东省层面——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工作，2020年全面建成村庄规划“一张图”

2019年4月，省自然资源厅在广州召开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推进会，根据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推进会的指示精神和《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划函〔2019〕1499号）的要求，坚持先规划后建设，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而且明确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切实承担起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工作职责，认真梳理本地区村庄规划编制情况，在本级党委政府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全力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 1.1.3 区域层面——广东构建区域发展新格局

2018年6月，中国共产党广东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指出，广东要以

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为重点，加快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改变传统思维，转变固有思路，突破行政区划局限，全面实施以功能区为引领的区域发展新战略，形成由珠三角核心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发展新格局，立足各区域功能定位，差异化布局交通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和产业项目，因地制宜发展各具特色的城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有力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陆丰市碣石镇位于一核一带一区三大板块的一带，是沿海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

#### 1.1.4 陆丰市层面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围绕“农村美”抓环境。科学编制实施村庄建设规划，实现所有自然村环境整治规划、新增农房建设和土地利用纳入规划、基础设施纳入规划全覆盖。推广“组团带动、产业带动、城乡互动、股份合作、特色拉动”建设模式，重点建设一批美丽乡村示范典型，以点带面、串珠成链，推动连片美丽乡村建设。推动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公共文化、体育健身等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提升农村基本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开展“美丽乡村、洁净家园”行动，做好全域新农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工作，抓好垃圾、污水、违建等重点治理，打造“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

### 1.2 规划目的

村庄规划与土地规划、镇村布局规划等进行衔接，按照“多规合一”的要求，统筹布局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统筹考虑村域经济发展、生态保护修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村庄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自然历史文化遗产和保护等相关方面的用地需求。同时要科学指导农村土地整治和耕地保护，遵循“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重要理念，整体推进山水林田湖村路综合整治，发挥综合效益，在村域范围内实现“一张蓝图、一本规划”的目标，特编制本规划。

### 1.3 规划原则

- 1) 坚持先规划后建设，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 2)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尊重村民意愿，反映村民诉求。

- 3)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实现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 4)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地域特色，防止乡村建设“千村一面”。坚持有序推进、务实规划，不面面俱到、贪大求全。

## 1.4 规划依据

### 1.4.1 法律法规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1999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本决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改，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2019年4月23日起施行)；
- 5) 《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条例》(2009年3月1日起施行)。

### 1.4.2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 1)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土资厅〔2009〕51号)；
- 2) 《关于印发〈广东省各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审批办法〉的通知》(粤国土资规保发〔2009〕198号)；
- 3)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切实维护农民权益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28号)；
- 4) 《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
- 5) 《国土资源部关于有序开展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土资规〔2017〕2号)；
- 6)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成果核查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规保发〔2010〕30号)；
- 7) 《国土资源部关于有序开展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土资规

- [2017] 2号)；
- 8)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核备案等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耕保发〔2018〕50号)；
  - 9)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 10) 《中央农办 农业农村部 自然资源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

#### 1.4.3 技术规范依据

- 1)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审查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43号)；
- 2)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 3) 《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TD/T1032-2011)；
- 4) 《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 1024-2010)；
- 5) 《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范》(TD/T1021-2009)；
- 6) 《镇规划标准》(GB50188-2007)；
- 7)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 1025-2010)；
- 8)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标准》(TD/T1028-2010)；
- 9)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建规〔2012〕195号)；
- 10) 《广东省村庄规划编制基本技术指南(试行)》(粤自然资规划函〔2019〕1786号)。

#### 1.4.4 相关规划依据

- 1) 《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 2) 《汕尾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 3) 《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
- 4) 《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
- 5) 《陆丰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
- 6) 《陆丰市2018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
- 7) 《陆丰市永久基本农田整备区数据库》；
- 8) 《陆丰市碣石镇总体规划(2012-2030)》；

9) 汕尾市陆丰市其他部门及行业发展规划。

## 1.5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角洋村规划范围包含角溪村、角溪新村、童厝村和童厝新村共 4 个自然村庄，村域范围面积为 353.91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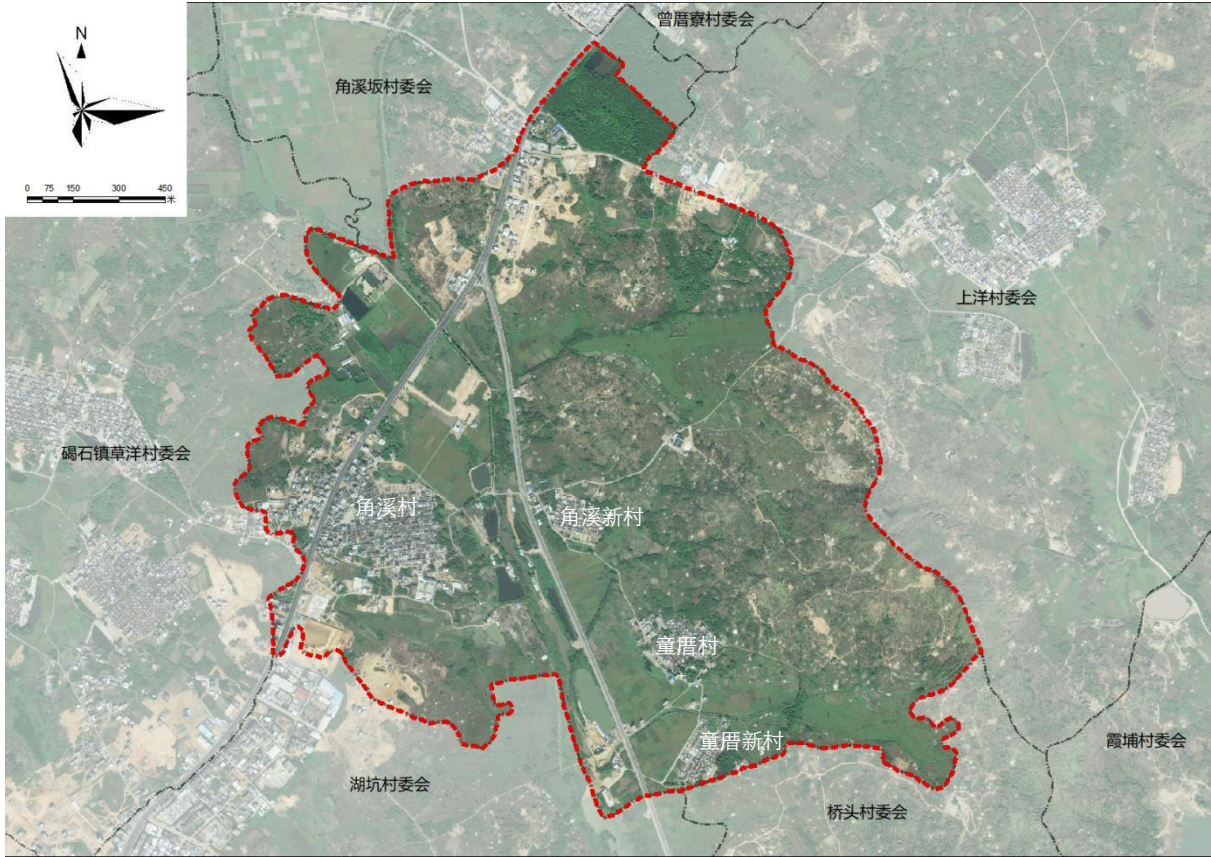


图 1-1 规划范围图

## 1.6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9-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18 年。

## 第 2 章 村域现状分析

### 2.1 区位条件

碣石镇位于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南部，西临碣石湾，与金厢镇隔水相望，北联桥冲镇、南塘镇，东联湖东镇。

碣石镇地处碣石湾东岸，海岸线广阔，毗邻港澳，拥有早期全省十大渔港之一的碣石中心渔港，水陆交通四通八达。

角洋村位于碣石镇东北部，北邻角溪坂村，南邻湖坑村、桥头村，西临草洋村，东临上洋村。



图 2-1 碣石镇在陆丰市的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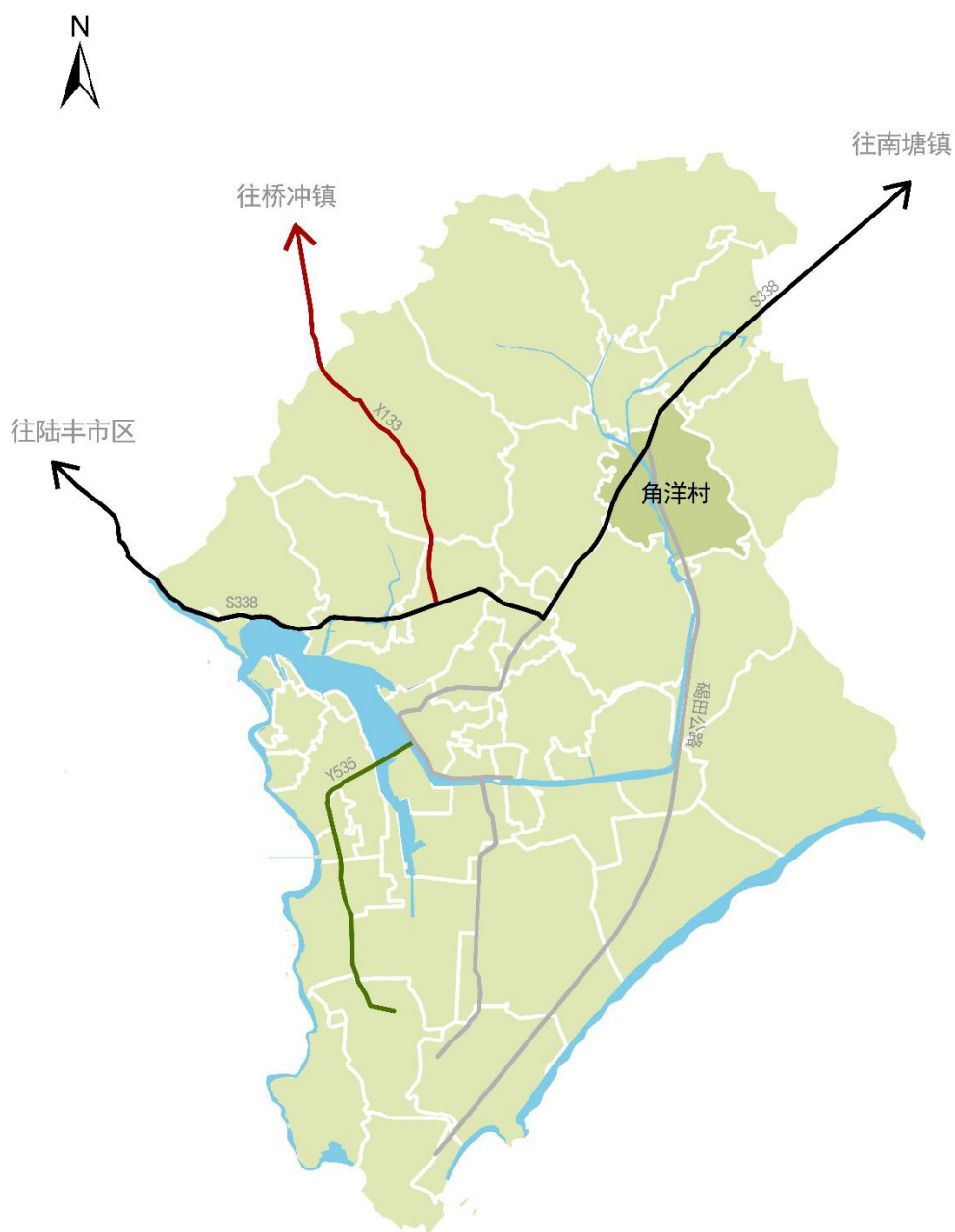


图 2-2 角洋村在碣石镇的区位图

## 2.2 资源概况

### 2.2.1 自然环境

角洋村地处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海洋性气候明显，光、热、水资源丰富，气候温暖。村域位于碣石湾出海口附近，整体属于平原地形，村庄主要分布在地形较为平坦的地区。

### 2.2.2 社会经济概况

2018年全村现状户籍人口4867人，总户数678户，无村集体收入，2018年村民人均收入额约5200元，主要为务农、外出务工和其他方面。角洋村村民收入以第一产业为主，围绕农业生产的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内主要经济作物为水稻。

## 2.3 设施现状

### 2.3.1 现状交通

角洋村与外界联系的道路是南北走向的338省道和碣石公路，水泥路面，村内道路已经硬化，路面卫生较好；通过333省道北至南塘镇，南至碣石镇区，通过碣石公路北至338省道，南至碣石镇海岛；在338省道上有一个公交停靠点，为碣石角溪站，仅有两条公交线路经过停靠，为碣石-甲子和碣石-湖东线路，通往周边城镇以及碣石镇区；现状村庄主要道路宽度为2-5米，已基本实现硬底化，道路质量较好。村内部道路网络基本形成，但部分现状道路宽度不足会车需求。

### 2.3.2 现状基础设施

角洋村电力和通信等市政设施配套较为完善，现状已实现村村通自来水、通电、通电话和有线电视；村民均采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生活垃圾做到村收集、镇转运，村内设有垃圾收集点4个，暂无生态污水处理池。

### 2.3.3 现状公共服务设施

角洋村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较为完善，主要集中分布在角溪村周边，现有党群服务中心、卫生站、角洋小学、多间便民商店，但是缺少老人活动中心和与体育健身相关的活动场所等。

表 2-1 现状公共服务设施一览表

设施名称	数量	用地面积 (㎡)	建筑面积 (㎡)	是否独立占地	备注
党群服务中心	1	942	411	是	——
文化室	1	——	——	否	与党群服务中心合设
卫生站	2	40	40	是	均为一层
角洋小学	1	4610	——	是	——

## 2.4 土地利用现状

角洋村土地总面积为 353.91 公顷。其中农业用地面积 229.63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64.88%，建设用地面积 37.52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10.60%，生态用地面积 86.77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24.52%。

表 2-2 角洋村土地利用现状结构表

地类		现状基期年		
		面积（公顷）	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3.91	100.00%	
农业用地	耕地	148.39	41.93%	
	园地	28.22	7.97%	
	商品林	31.33	8.85%	
	草地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1.69	6.13%	
	其中	设施农用地	0.75	0.21%
	合计		229.63	64.88%
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村庄建设 用地	宅基地	21.67	6.12%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6	0.16%
		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经营性建设用地	0.00	0.00%
		景观与绿化用地	0.00	0.00%
		村内交通用地	0.05	0.02%
	交通水利及 其他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特殊用地	3.10	0.88%
		对外交通用地	12.10	3.42%
		采矿用地	0.04	0.01%
		水利设施用地	0.00	0.00%
	合计		37.52	10.60%
生态用地	水域	11.63	3.29%	
	自然保留地	38.89	10.99%	
	生态林	36.25	10.24%	
	合计	86.77	24.52%	

备注：数据来源于《陆丰市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库

## 2.5现状评价

### 1) 城乡矛盾和人地矛盾

随着碣石镇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镇发展征用村集体用地，村庄发展空间日益减小，村民新增分户的需求与建设用地指标不足的矛盾突出。

### 2) 现状村庄道路网络基本形成，但部分道路宽度不足会车需求

角洋村现状道路网络结构已基本形成，但存在道路宽度为 2-3 米的村道，无法满足车辆会车需求，带来交通拥堵问题，需对道路宽度进行管控，逐步解决村内交通问题，并需完善村域道路亮化。

### 3) 配套设施已基本满足，但缺乏供村民日常体育、文娱生活的公共设施

角洋村村内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分布在村委附近，配套设施已基本满足，但缺乏供村民日常体育、文娱生活的公共设施，如老人服务中心、健身场所、公园绿地等公共服务设施相对匮乏，需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 第 3 章 上位及相关规划分析

### 3.1 《南粤古驿道文化线路保护与利用总体规划》

碣石镇位于潮惠古驿道文化线路，以“古港、古庵、所城、卫城”为主要特色，是突出反映海防文化、海洋贸易文化、潮汕文化等文化内涵的海防文化体验之路。

碣石镇境内有观音岭古驿道，但经核查，角洋村不涉及南粤古驿道的范围。

碣石镇涉及观音岭古驿道——明、清时期陆丰市境内三条主要驿道之一，沿线路上的村庄应结合古驿道发展体验式观光旅游产业，要求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合理配置商业、娱乐、住宿、购物、农家乐等设施，配置驿亭，休息点、垃圾桶、公共厕所等驿道服务设施，为游客提供休憩的场所。

### 3.2 《陆丰市市域乡村建设规划(2018-2035 年)》

规划布局上明确“构建五区五片的镇村建设发展分区体系”，碣石镇位于南部休闲养生体验区——以玄武山、金厢滩等以自然风光、红色文化、宗教文化为核心、发展滨水生态休闲、禅修养生体验等产业。

### 3.3 《陆丰市碣石镇总体规划（2012-2030）》

规划提出将碣石老城建设成为融旅游、居住为一体，展现碣石历史文化风貌的低密度综合区，老城不再兴建，以保护历史、疏解交通、完善市政基础设施、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为目标；疏导人口，降低人口密度；逐渐将功能置换为商业、旅游及低密度居住。

本次村庄规划与《陆丰市碣石镇总体规划（2012-2030）》进行了充分衔接，严格控制农房管控要求、深入挖掘乡村历史文化资源，划定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依托优越的地理区位，做大做强乡村旅游业。

### 3.4 《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

规划提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119.57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 46.84 公顷，本次规划充分落实指标，与规划目标和相关要求一致。

### 3.5 《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碣石镇范围内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102.24 公顷，其中角洋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根据生态保护红线管制要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只能增加，不能减少。

### 3.6 《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

结合广东省和汕尾市的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安排，在分析各类可整治的土地的空间分布规律和整治潜力上，围绕实现土地整治规划的目标，解决土地开发治理、生态环境建设等国土整治活动中出现的土地整治问题为目的，对全市范围内的土地整治的统筹规划布局，确定土地整治项目，确保提高基本农田产能、统筹城乡发展。

《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确定的土地整治项目共 1 项。其中涉及到角洋村的有 1 处高标准农田建设，无垦造水田，无拆旧复垦，本次村规严格落实《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中确定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垦造水田、拆旧复垦等建设项目。

### 3.7 与其他相关规划的协调

村庄规划的内容涉及到国民经济建设的各个方面，在编制规划时，还与陆丰市水利、交通、林业等其他有关规划进行了充分的协调，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实施，增强土地资源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能力。

## 第4章 规划内容

### 4.1 村庄发展目标

#### 4.1.1 村庄类型

根据《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农规发〔2019〕1号）的相关分类标准，角洋村属于城郊融合类村庄。

#### 4.1.2 人口预测

根据角洋村人口统计数据，无异常的人口机械增长，因此角洋村户籍总人口预测按如下公式计算：

$$Q=Q_0(1+K)^n,$$

式中：Q——预测总人口数（人）；

Q<sub>0</sub>——现状总人口数（人）；

K——规划期内人口自然增长率（%）；

N——规划期限（年）。

2018年角洋村户籍人口4867人，678户，结合历年人口变化情况，人口自然增长率取8%，户均人数取3.5人/户，至2035年角洋村人口5573人，1592户。

#### 4.1.3 发展目标

积极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依托现状产业基础，把握城镇化、南部休闲养生体验区的发展机遇，优化农业和服务业的产业结构，挖掘村庄发展动力，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提升村庄景观风貌，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4.1.4 职能定位

根据上位规划要求、现状发展需求和村民诉求，结合镇区完善基础设施和优越对外交通条件，将角洋村定位为：以发展农作物、果树为基础、实现大力发展休闲旅游为目标，城乡融合发展、配套设施齐全、人居环境优美的新农村。

### 4.2 生态保护修复

#### 4.2.1 生态保护红线

#### 1)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情况

与《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衔接，角洋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 2) 生态保护红线管制规则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从事任何建设活动。

对生态保护红线内已有各类开发建设活动，根据其合法性和对生态系统保护的影响程度，予以保留或逐步清退。

予以保留的建设项目和活动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内原有或在建的风电、太阳能、水电等资源开发项目，交通、能源、通信、防洪等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以及旅游设施等，应严格按照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选址和规模等要求进行建设；生态保护红线内的农田、商品林，按照现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进行管理，不得擅自扩大规模或进行破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通过赎买、租赁、置换等方式，将商品林逐步调整为生态公益林，将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或经营权收归国有；生态保护红线内的原有居住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不得随意扩建，有条件的地方应引导人口逐步有序转移，最大限度减少人为活动影响。

予以逐步清退的建设项目和活动包括：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未获得批准的建设项目；依法批准的、不符合正面清单要求的、或以工业化城镇化建设为目的的建设项目中，对尚未开工的项目，项目审批部门应立即组织调整项目选址；对已施工运营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引导进行产业改造或转型升级，使其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要求；对已施工运营，且无法通过升级改造达到生态保护红线保护需求的，在生态保护红线保护规划中分类提出差别化的补偿和退出方案，限期退出；生态保护红线内原有依法取得矿业权的，省级人民政府应结合自然保护区内矿业权清理工作，在保障探矿权、采矿权和取水权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依法限期退出。

### 4.2.2 生态用地

#### 1) 生态用地总体情况

生态用地主要由水域、自然保留地、林地（生态林）组成，现状基期年，角

洋村生态用地面积 86.77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24.52%；至 2035 年，生态用地面积 85.32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24.11%。至规划期末，村域内生态空间减少 1.44 公顷，在地类上主要体现为自然保留地和生态林面积的变化。

①水域：主要为水域，分布在村庄中部海域等地。现状基期年，村庄水域面积 11.63 公顷，至 2035 年，村庄水域面积 11.64 公顷。规划期间，无增减。

②自然保留地：现状基期年，自然保留地面积 38.89 公顷；至 2035 年，自然保留地面积 38.55 公顷，减少 0.33 公顷。

③林地（生态林）：现状基期年，林地（生态林）面积 36.25 公顷；至 2035 年，村庄林地（生态林）面积 35.14 公顷，减少 1.11 公顷。

表 4-1 生态空间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增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生态用地	水域	11.63	3.29%	11.64	3.29%	0.00
	自然保留地	38.89	10.99%	38.55	10.89%	-0.33
	林地(生态林)	36.25	10.24%	35.14	9.93%	-1.11
	合计	86.77	24.52%	85.32	24.11%	-1.44

备注：数据来源于《陆丰市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及《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数据库。

## 2) 生态用地管制规则

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污染环境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做到慎砍树、禁挖山、不填湖。

要严格控制自然生态空间转为建设用地或不利于生态功能的用途，确保自然生态空间面积不减少、生态功能不降低，逐步提高生态服务保障能力。鼓励土地用途向生态功能价值更高的方向转用，实施整治恢复和改造提升等维护修复措施。

保留和整治现有的河流水系，改善水体质量，推进驳岸景观化，充分利用水体，组成生态通道和生态走廊，改善现有村庄生态环境，加强环境监控体系建设，严格限制污染物的排放，建设点、线、面、带、环、网相结合的村庄绿化网络。

## 4.3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 4.3.1 农业发展空间

#### 1) 农用地总体情况

根据《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成果，结合本次村庄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及规划布局调整情况，确定本次规划的主要控制指标。

##### ① 耕地保有量

与《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衔接，碣石镇耕地保有量任务 3397.3 为公顷。根据村庄耕地保有量面积在碣石镇耕地保有量面积占比，确定村庄耕地保有量任务为 145.26 公顷。

##### ②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以《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为基础，结合本次规划范围，角洋村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为 119.57 公顷。

##### ③ 农业用地

农业用地以耕地、园地、草地、林地（商品林）、其他农用地为主。现状基期年，村庄农业用地面积 229.63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64.88%；至 2035 年，村庄农业用地面积 221.75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62.66%。规划期间，角洋村内农业空间减少 7.88 公顷，在地类上主要体现为耕地和园地的变化。

表 4-2 农业空间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 增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农 业 用 地	耕地	148.39	41.93%	144.95	40.96%	-3.43	
	园地	28.22	7.97%	24.36	6.88%	-3.87	
	林地(商品林)	31.33	8.85%	30.71	8.68%	-0.62	
	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1.69	6.13%	21.73	6.14%	0.04	
	其中	设施农用地	0.75	0.21%	0.70	0.20%	-0.05
	合计	229.63	64.88%	221.75	62.66%	-7.88	

备注：数据来源于《陆丰市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及《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数据库。

## 2) 土地整治情况

根据《陆丰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成果，角洋村土地整治项目共1项，落实60.50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分布村域北侧。

### 4.3.2 管制规则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管制规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一般农业空间管制规则：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镇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土壤耕作层被破坏或污染。

## 4.4 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 4.4.1 历史文化保护

本村有2棵已挂牌的古树，位于角溪村北侧。

对古树名木进行挂牌保护，划定10米半径保护圈，不允许随意改变保护范围内原有历史风貌及环境，保护范围内各项活动应以不破坏古树名木为基本原则，影响古树名木生长的建（构）筑物应坚决拆除。

### 4.4.2 村庄景观风貌提升

优化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三清三拆”工作，清理村巷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清理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拆除危旧房、废弃猪牛栏及露天厕所茅房；拆除乱搭乱建、违章建筑；拆除违法违规商业广告、招牌；整治垃圾乱扔乱放；整治污水乱排乱倒；整治“三线”（电力、电视、通信线）乱搭乱建。

推动农村文化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新建乡村文化活动场所、健身场地，满足村民对精神文化生活的追求。推动城乡文化协同发展，促进民间文化繁荣发展。

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创建。提升乡风文明水平，积极引导移风易俗，倡导村民节俭养德，倡导喜事新办、厚养薄葬、勤俭节约、文明理事的社会新风尚。鼓励

村民参与村规民约的修改、增删、完善，引导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成立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强化监督和教化作用。

## 4.5 产业和建设空间安排

根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技术导则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7〕26号)和《广东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粤自然资规划函〔2019〕1786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本次规划在建设用地总量不突破,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对角洋村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优化。

### 4.5.1 村庄建设用地布局调整

#### 1) 布局调整的对象

本次角洋村拟调整地块4个,主要是为了落实角洋村民生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其中,调入地块3个,全部拟调整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总面积为0.2217公顷。调出地块1个,拟调整为园地,总面积为0.2217公顷。

#### 2) 调整地块的土地利用情况

##### ①调整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情况

表 4-3 调整地块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类型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调入	0.0480	0	0	0	0.0480	0	0.1697	0.2177
调出	0	0	0	0	0	0	0.2177	0.2177

备注：数据是陆丰市2018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统计形成。

##### ②调查地块的土地利用规划情况

根据现行规划,项目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地类为其他农用地0.0480公顷,未利用地0.1697公顷。调入地块不涉及基本农田、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以及其他土地整治项目区域。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情况为建设用地0.2177公顷。调出地块不涉及陆丰市经批准的国家和省级开发区。

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4 调整地块土地利用规划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类型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调入	0.0480	0	0	0	0.0480	0	0.1697	0.2177
调出	0	0	0	0	0	0.2177	0	0.2177

备注：数据是现行规划数据库成果基础上统计形成。

按土地用途分区划分，调入地块涉及一般农地区 0.0480 公顷和其他用地区 0.1697 公顷；调出地块涉及村镇建设用地区 0.2177 公顷。

表 4-5 调整地块土地用途分区情况表

单位：公顷

用途分区 地块性质	一般农地区	城镇村建设用地区	其他用地区
调入地块	0.0480	0	0.1697
调出地块	0	0.2177	0

按建设用地管制分区划分，调入地块涉及限制建设区 0.2177 公顷；调出地块涉及允许建设区 0.2177 公顷。

表 4-6 调整地块建设用地管制分区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分区 地块性质	允许建设区	限制建设区
调入地块	0	0.2177
调出地块	0.2177	0

### 3) 土地利用规划结构与布局的修改

本次调入地块主要位于角溪村和角溪新村两个自然村，面积为 0.2177 公顷。布局调整前，调入地块规划地类为其他农用地和水域，调整后，全部调整为城乡建设用地（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和经营性建设用地）。

本次调出地块位于行政村域北侧，面积为 0.2217 公顷。调整前，调出地块规划地类为城乡建设用地（宅基地用地），调整后，全部调整为园地。

表 4-7 布局调整后土地利用规划结构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块性质	调整情况	农用地					建设用地	其他土地	合计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调入地块	调整前	0.0480	0	0	0	0.0480	0	0.1697	0.2177
	调整后	0	0	0	0	0	0.2177	0	0.2177
调出地块	调整前	0	0	0	0	0	0.2177	0	0.2177
	调整后	0.2177	0	0.2177	0	0	0	0	0.2177
变化情况		0.1697	0	0.2177	0	-0.0480	0	-0.1697	0

备注：“-”表示减少，“+”表示增加。

如表所示，本次布局调整后，角洋村规划农用地面积增加 0.1697 公顷，其中园地面积增加 0.2177 公顷和其他农用地面积减少 0.0480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保持不变；其他土地面积减少 0.1697 公顷。

#### 4) 主要约束性指标的修改

##### ①耕地保有量

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23号）等相关规定，规划修改需保证“耕地保有量不减少”。

本次布局调整调入地块不涉及耕地，布局调整前，角洋村耕地保有量为 145.26 公顷，布局调整后角洋村耕地保有量不减少。

##### ②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本项目建设不涉及基本农田，布局调整后，角洋村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保持不变。

##### ③建设用地总规模

本次布局调整拟在角洋村调入建设用地 0.2177 公顷，同时拟在村内调出建设用地 0.2177 公顷。布局调整后，角洋村建设用地总规模保持不变。

#### 5) 土地用途分区及建设用地管制分区的修改

①土地用途分区

布局调整前，调入地块涉及一般农地区 0.0480 公顷和其他用地区 0.1697 公顷；调出地块涉及城镇村建设用地区 0.2177 公顷。布局调整后，调入地块修改为城镇村建设用地区 0.2177 公顷；调出地块修改为一般农用地 0.2177 公顷。

本次布局调整后角洋村一般农地区面积增加 0.1697 公顷，城镇村建设用地区面积保持不变，其他用地区减少 0.1697 公顷，具体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4-8 布局调整后土地用途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用途分区 地块性质	一般农地区	城镇村建设用地区	其他用地区
调入地块	-0.0480	+0.2177	-0.1697
调出地块	+0.2177	-0.2177	0
变化情况	+0.1697	0	-0.1697

备注：“-”表示减少，“+”表示增加。

②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

如表所示，布局调整前，调入地块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涉及限制建设区 0.2177 公顷；调出地块涉及允许建设区 0.2177 公顷。布局调整后，调入地块修改为允许建设区 0.2177 公顷，调出地块修改为限制建设区 0.2177 公顷，角洋村各建设用地管制分区面积保持不变。

表 4-9 布局调整后建设用地管制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分区 地块性质	允许建设区	限制建设区
调入地块	+0.2177	-0.2177
调出地块	-0.2177	+0.2177
变化情况	0	0

备注：“-”表示减少，“+”表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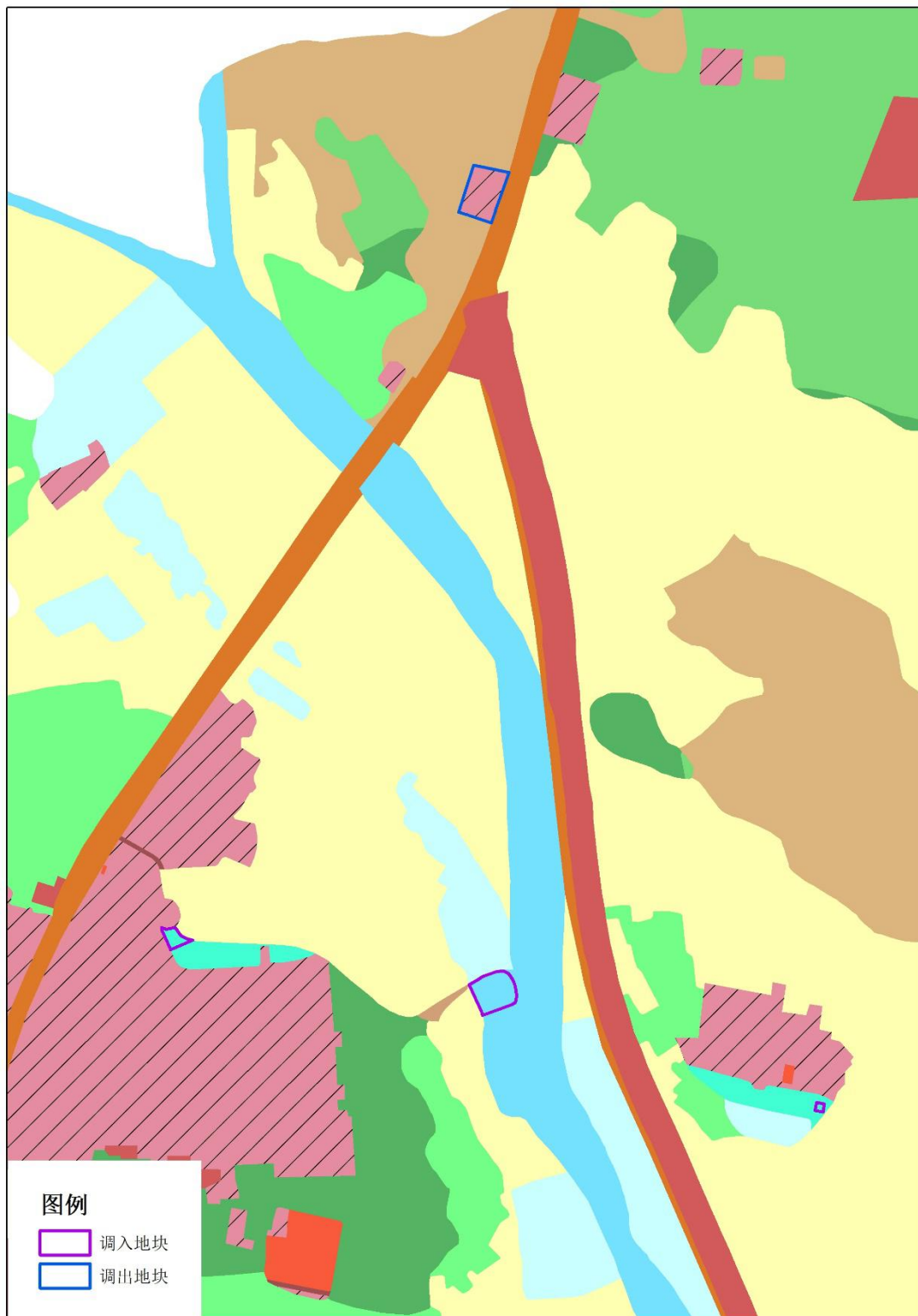


图 4-1 角洋村规划图调整前（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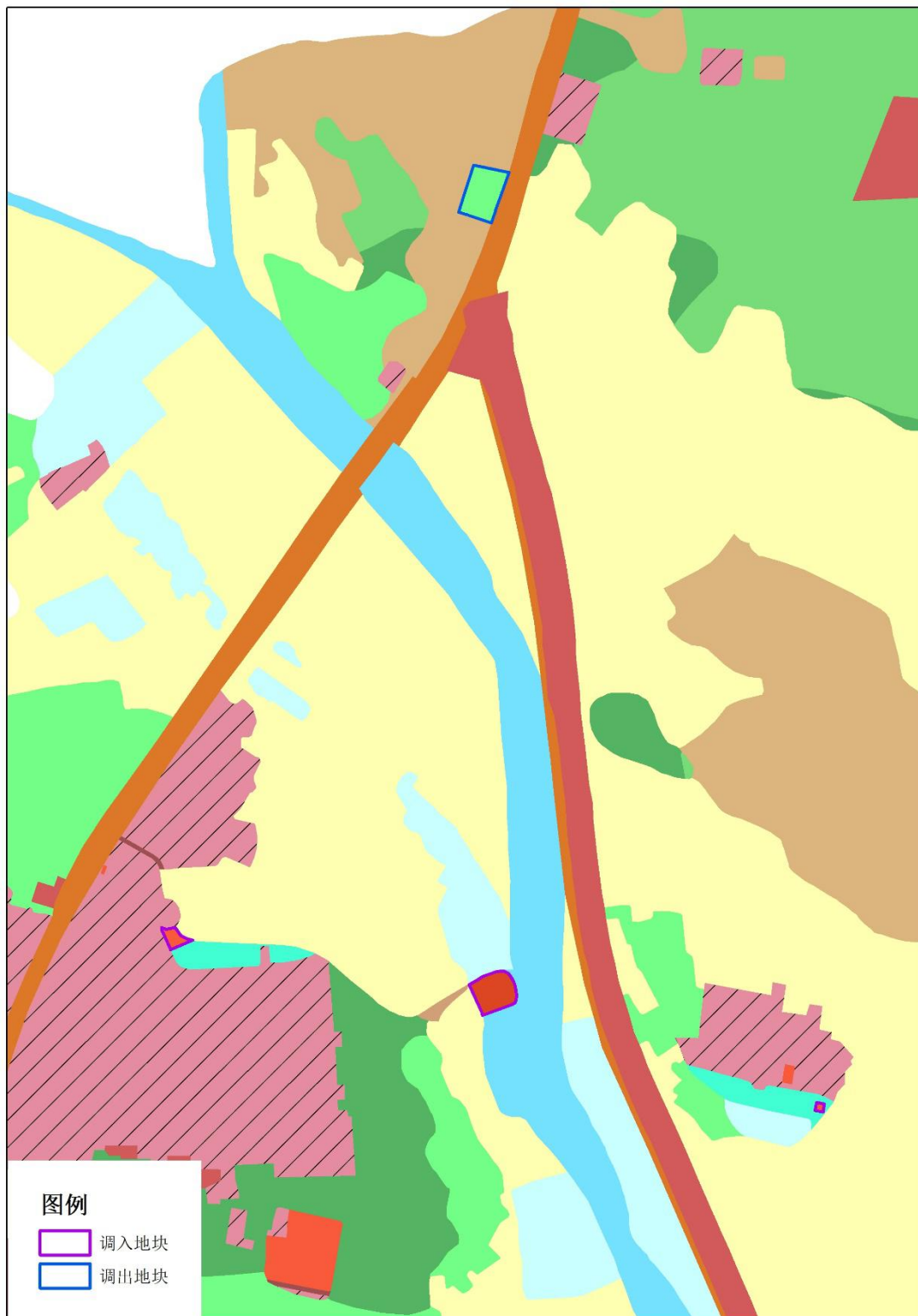


图 4-2 角洋村规划图调整后（局部）

## ③ 建设空间安排

角洋村建设空间主要依据调整完善方案、实地调查结果等进行安排，布局安排方向与上级规划基本匹配。村庄现状建设空间主要为宅基地和对外交通用地，规划建设用地空间主要为城镇用地、宅基地和对外交通用地。现状基期年，角洋村建设用地面积 37.52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10.60%；至 2035 年，角洋村建设用地面积 46.84 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 13.23%。规划期间，角洋村内建设空间增加 9.32 公顷，在地类上主要体现为城镇用地和对外交通用地的变化。

为了碣石镇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镇发展除了征用村集体用地外，现状为对外交通用地的碣田公路也转变为城镇用地，对外交通用地明显减少，城镇用地明显增加。详情见村庄规划总图和村庄用地现状图。

表 4-10 建设空间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 增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建设 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15.41	4.35%	15.41
	村庄 建设 用地	宅基地	21.67	6.12%	21.52	6.08%	-0.15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6	0.16%	0.82	0.23%	0.26
		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性建设用地	0.00	0.00%	0.17	0.05%	0.17
		景观与绿化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村内交通用地	0.05	0.02%	0.08	0.02%	0.02
	交通 水利 及其 其他 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用地	3.10	0.88%	2.23	0.63%	-0.87
		对外交通用地	12.10	3.42%	6.57	1.86%	-5.53
		采矿用地	0.04	0.01%	0.04	0.01%	0.00
		水利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52	10.60%	46.84	13.23%	9.32

备注：数据来源于《陆丰市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及《陆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数据库。

#### 4.5.2 产业发展空间

##### 1) 产业发展策略

坚持“可持续发展”、“绿色低碳”、“三生融合”等发展理念，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挖掘本地特色资源，利用良好的“山-水-林-田”自然风光，通过“引入资本，村民入股”的模式，激发村庄特色产业活力，提高村民经济收入。

##### 2) 经营性用地情况

其中现状基期年，角洋村无经营性建设用地；至2035年，角洋村经营性建设用地面积0.17公顷，占土地总用地面积的0.05%，规划期间，经营性建设用地增加0.17公顷。

##### 3) 经营性设施用地开发强度进行控制

土地开发强度涉及到建设容量和环境容量，交通负荷能力和功能需要等多方面的因素。通过合理的土地开发强度的控制，可以保证良好的空间环境，提高土地使用效率以及有利于形成合理的空间结构。土地开发强度的控制主要通过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和建筑限高4项指标来控制，其中容积率、建筑密度和建筑限高控制上限，绿地率控制下限。

为了进一步指导村庄建设用地开发强度，规划根据《汕尾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并充分考虑村庄建设实际需求，对村庄建设用地新建或改建提出建议性建设指标。

表 4-11 经营性设施用地强度控制表

类别	具体项目	容积率	绿地率 (%)	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村庄商业服务业设施	肉菜市场	≤1.0	≥30	≤32	≤7.8
村庄生产仓储	厂房和仓库	≤1.0	≥30	≤32	≤7.8

经营性建设用地按照集体土地入市方式进行相应出让，如需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定，由村委会审查同意，逐级上报碣石镇人民政府审批。

#### 4.5.3 农村住房

##### 1) 布局安排

现状基期年，角洋村宅基地面积 21.67 公顷，至 2035 年，角洋村宅基地面积 21.52 公顷，规划期间，减少 0.15 公顷。

## 2) 农房管控要求

根据《广东省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农村宅基地的安排与使用应当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遵循规划先行、一户一宅、标准控制、依法审批的原则。规划新申请的宅基地，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根据《农村住房建设技术政策（试行）》、《汕尾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征求意见稿）》、碣石镇现状农村建房实际情况以及周边地区相关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管理办法，规定：

新建建筑层数不大于 6 层；建筑层高首层不大于 4.5 米，其他层高不大于 3 米。

每户宅基地的面积按下列标准执行：

- ① 平原地区和城市郊区 80 平方米以下；
- ② 丘陵地区 120 平方米以下；
- ③ 山区地区 150 平方米以下。

角洋村规划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建筑基底面积应根据以上标准进行执行，现有宅基地面积超过规定标准的，申请移建、翻建和扩建房屋时，宅基地面积应当按规定标准核减。现状已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等禁止建设线的宅基地，在后续实施的空间规划、总体规划等各项规划建设中，依据实际情况进行逐步、有序地清退。

**表 4-12 农房建设技术指标**

类别	宅基地建筑基底面积	建筑面积	建筑层数	层高	绿化率
指标	≤150 平方米	根据各地实际执行	≤6 层	≤18 米	—

备注：附表 1 规划目标表中的户均宅基地已包含房屋公摊面积

## 3) 农房建设要求

### ① 农房屋顶

建议对现有农房屋顶进行改造，鼓励有条件的村庄改造成坡屋顶，尤其对道

路两边的房屋原则上宜进行改造，但不做硬性规定，引导为主；对确实改造存在困难的屋顶局部进行改造。

屋顶形式建议均采用坡屋顶，现代民居建议在岭南特色屋顶的基础上进行改善，新建传统民居建议在传统屋顶的基础上结合现代技术、材质进行升级。屋顶材质、颜色应与周围山水协调，融为一体。

## ②色彩风格指引

### a.突出民居建筑的自然美原则

规划尽可能的保护突出自然色彩，使建筑人工色彩从属于自然色彩、融入自然色彩之中；

### b.突出民居建筑的地方文化特色

珍视色彩的地方性，注重本地传统文脉的延续，加强新农村民居建筑的识别性，用合理的色彩规划来体现新农村民居建筑的地方特色和文化气质。

建筑选材以传统青砖灰瓦为色彩基调，选取青灰相近色系材质，辅助色系以褐色，浅黄等自然材质为主。

## ③材质选取指引

考虑到当地的普遍做法和村民经济实力，墙体建议以空心砖等新工艺墙体材料取代普通转，从而降低粘土需求量，降低环境和经济成本；同时保留石料、木材等地方传统建筑材料。

屋面材质建议推广水泥类瓦材等高分子复合瓦材料逐步取代传统混凝土瓦，从而保护耕地，节约资源。

禁止釉面砖、纯彩色钢瓦等与传统风格不协调的材料。

## 4.5.4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 1) 综合交通

现状基期年，角洋村村内交通用地 0.05 公顷，规划目标年，村内交通用地面积 0.08 公顷，规划期间，增加 0.02 公顷；规划道路扩宽长度 606 米，由 3 米扩宽至 5 米；规划道路扩宽长度 1145 米，由 2.5 米扩宽至 3 米；需新增路灯长度约 3050 米，按照 35 米一盏的间距加装路灯，加装路灯 87 盏。

表 4-13 规划建设道路一览表

道路等级	类型	长度 (m)	宽度(m)	扩宽面积 (㎡)	材质	备注
村庄主要道路	扩宽	606	5	1212	水泥	规划新增
村庄次要道路	扩宽	1145	3	572.5	水泥	规划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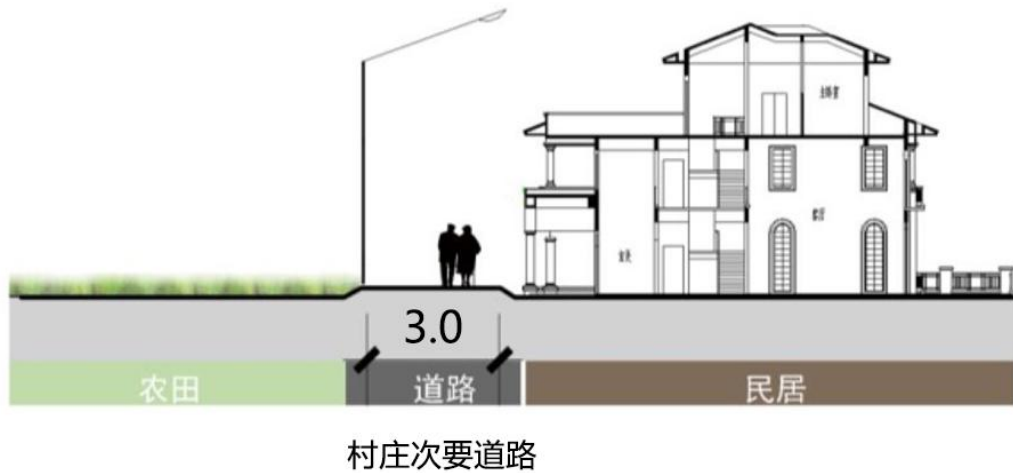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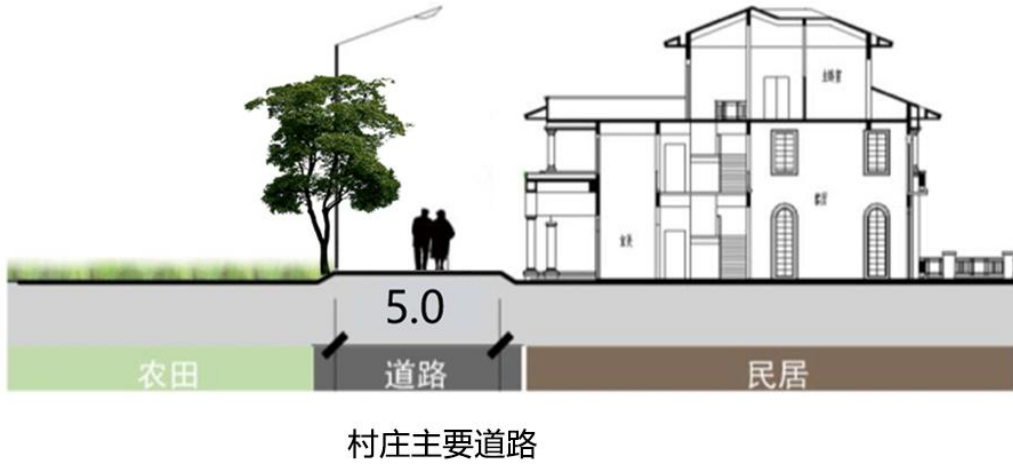


图 4-3 道路横断面图

## 2) 公共服务设施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按照城乡一体化、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推进农村基层公共服务资源的有效整合和设施共建共享。

现状基期年，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0.56 公顷，至 2035 年，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0.82 公顷，规划期间，增加 0.26 公顷。

规划保留现状村委会、小学、卫生站等设施。新增 2 处老年活动中心，占地

面积约 620 m<sup>2</sup>；新增 3 处体育健身场地，占地面积约 1893 m<sup>2</sup>；新增 1 处卫生站，占地面积 80 m<sup>2</sup>；新建 1 处肉菜市场，总占地面积约 1697 m<sup>2</sup>；新增 1 处村口标识和公园绿地。

表 4-14 公共服务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项目位置	数量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建设情况	备注
1	老年活动中心	角溪村、角溪新村	2	620	320	规划新建	角溪村新增老年活动中心 <b>原用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b>
2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角溪村	1	—	330	规划新建	与老年活动中心合设
3	体育健身场地	角溪村、角溪新村、童厝村	3	1893	—	规划新建	角溪村和角溪新村新增体育健身场地 <b>无用地规模</b>
4	卫生站	角溪新村	1	80	80	规划新建	角溪新村新增卫生站 <b>原用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b>
5	肉菜市场	角溪村	1	1697	—	规划新建	<b>原用地性质为水域</b>
6	村口标识	村口	1	—	—	规划新建	<b>无用地规模</b>
7	公园绿地	童厝村	1	—	—	规划新建	<b>无用地规模</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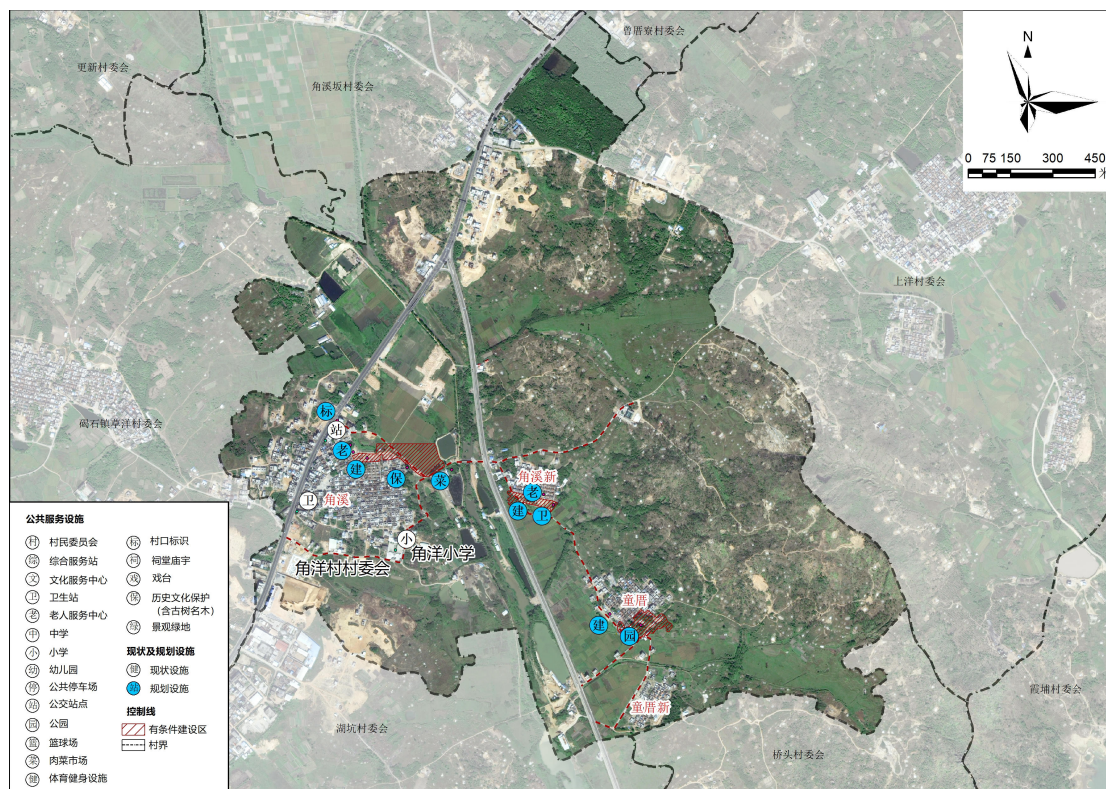


图 4-4 角洋村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 3) 市政基础设施

现状基期年，角洋村无基础设施用地，至 2035 年，无基础设施用地，规划期间，无增减。

#### ①给水设施

角洋村已实现镇区统一供水，水源来自玄武山自来水厂。

##### a.用水量预测

规划角洋村用水人口 5573 人，结合村庄发展要求，确定角洋村最高日生活用水量指标采用 200 升/(人·日)，未预见用水量占 10%，则规划区最高综合生活总用水量为 1226.06 立方米/日。

##### b.给水管网规划

规划根据需要敷设新的市政给水管道，沿村主干道布置，管径为 300mm；村域给水主管沿次干道和巷道铺设，管径为 160mm；给水入户支管管径为 100mm。

#### ②污水设施

规划建设 1 处生态污水处理池。污水管道坡度尽量与道路坡度一致，沿主干道敷设污水干管（DN600）；生活污水最终汇入村庄内规划的生态污水处理池，尽量减少基础投入和处理成本，有效提高污水处理率和资源利用率。

#### ③排水设施

角洋村雨水排放大体上按照自然村划分雨水排出口，通过雨水管渠分别收集雨水后，采用重力流方式排入就近水塘、河流、沟渠和农田中。

#### ④ 环卫设施

规划建设 1 间公共厕所；规划沿村庄主次干道布置垃圾桶，一共投放垃圾桶 31 个，不额外占用建设用地。

表 4-15 市政基础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项目位置	数量	占地面积 (㎡)	建筑面积 (㎡)	建设情况	备注
1	污水处理池	角溪村	1	—	—	规划新建	无用地规模
2	公共厕所	角溪村	1	—	—	规划新建	无用地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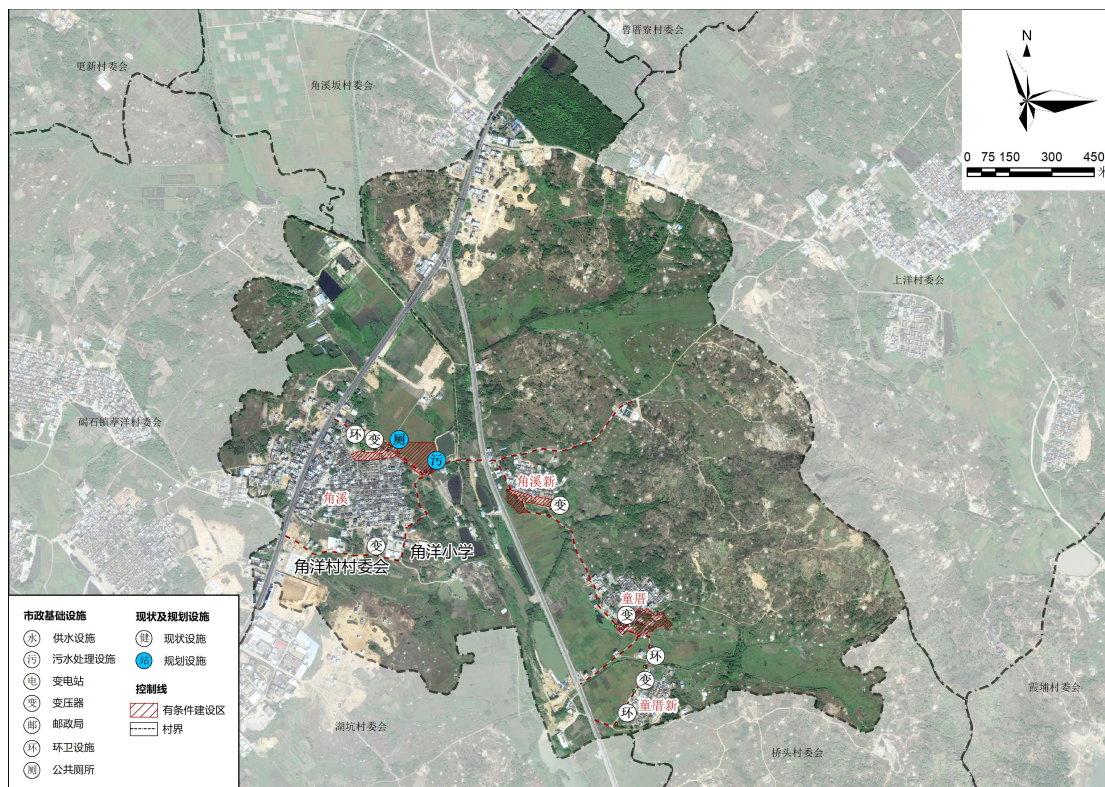


图 4-5 角洋村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

#### 4.5.5 有条件建设区

根据村庄发展需求，进行规划“留白”，在确保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原则下，划定不超过现状建设用地规模 20% 的有条件建设区作为村庄未来发展的备用地。角洋村规划有条件建设区规模 3.67 公顷。

### 4.6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4.6.1 消防安全

按《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建设社区微型消防站，确定 1 名人员担任站长，确定 5 名以上接受基本灭火技能培训的保安员、治安联防队员、社区工作人员等兼职或志愿人员担任队员。

规划对有供水管网的村庄，建议设置公共消防栓；对无供水管网的村庄，要利用现状水系修建消防水池，设置消防取水点。

乡村消防通道主要依靠乡村各主要道路，规划转弯半径不应小于 6 米。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应严格控制消防防火间距，严格执行国家相应消防法规，保证消防通道畅通。

#### 4.6.2 防洪排涝

排涝系统按 50 年一遇，24 小时暴雨一天排干设计。尽量“以自排为主，以泵排为辅”，树立排涝优先的意识，充分利用和保护村庄现有水体的排洪调蓄功能，采用浅水河床或深挖河床等其他工程措施满足水景要求；逐渐建成完善的、高标准的村庄防洪排涝体系，确保村庄安全；加大规划区内河沟疏浚力度，确保其排水断面。

#### 4.6.3 气象灾害防治

建立和完善台风、内涝、雷电监测预警系统，提高台风、暴雨、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预测、预警水平；改善排水防涝系统、整治易涝点，高层建筑设置避雷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内涝和雷电的灾害损失和影响。

高度重视海洋防灾减灾工作，加强防范措施，加强渔港升级改造及避风塘的拓宽建设，进一步提高海洋防灾减灾能力。

#### 4.6.4 应急避难场所

应急避难场所结合绿地、学校、广场等空旷场地设置，避难场所必须保证有抗震救灾道路通达，并有供水、供电、通信保障，周边不得有易燃、易爆、剧毒等次生灾害隐患，服务半径不宜大于 500m，村庄人均疏散场地不宜小 3 m<sup>2</sup>。

应急避难场所应设置明显标志，同时加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升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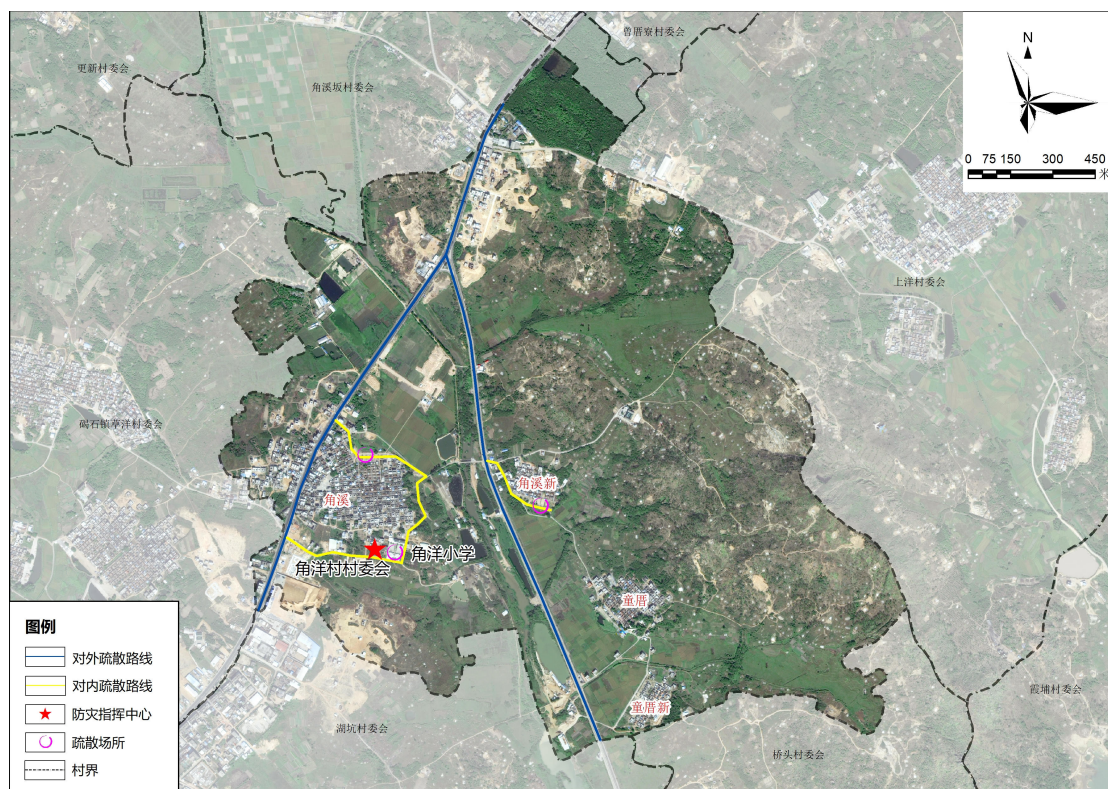


图 4-6 角洋村防灾减灾规划图

#### 4.7 近期建设行动

角洋村近期建设涉及生态修复整治、农田整治、历史文化保护、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六个方面，共投入资金 734 万元。详见附表 3

## 附表

附表 1 规划目标表

指标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属性
耕地保有量（公顷）	148.39	145.26	-3.13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119.57	119.57	0.00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22.28	22.59	0.30	约束性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公顷）	0.56	0.82	0.26	预期性
基础设施用地规模（公顷）	0.00	0.00	0.00	预期性
户均宅基地（平方米）	319.65	135.16	-184.49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平方米）	45.78	40.53	-5.25	预期性

附表 2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 增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3.91	100.00%	353.91	100.00%	0.00		
农业用地	耕地	148.39	41.93%	144.95	40.96%	-3.43		
	园地	28.22	7.97%	24.36	6.88%	-3.87		
	商品林	31.33	8.85%	30.71	8.68%	-0.62		
	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1.69	6.13%	21.73	6.14%	0.04		
	其中	设施农用地	0.75	0.21%	0.70	0.20%	-0.05	
	合计		229.63	64.88%	221.75	62.66%	-7.88	
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15.41	4.35%	15.41	
	村庄建设 用地	宅基地	21.67	6.12%	21.52	6.08%	-0.15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6	0.16%	0.82	0.23%	0.26	
		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性建设用地	0.00	0.00%	0.17	0.05%	0.17	
		景观与绿化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村内交通用地	0.05	0.02%	0.08	0.02%	0.02	
	交通水利及 其他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用地	3.10	0.88%	2.23	0.63%	-0.87	
		对外交通用地	12.10	3.42%	6.57	1.86%	-5.53	
		采矿用地	0.04	0.01%	0.04	0.01%	0.00	
		水利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52	10.60%	46.84	13.23%	9.32	
	生态用地	水域		11.63	3.29%	11.64	3.29%	0.00
		自然保留地		38.89	10.99%	38.55	10.89%	-0.33
生态林		36.25	10.24%	35.14	9.93%	-1.11		
合计		86.77	24.52%	85.32	24.11%	-1.44		

附表 3 近期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空间位置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资金规模 (万元)	筹措方式	责任主体	协作部门	建设方式	备注
1	生态修复整治	水塘整治	童厝村、角溪新村	7113	—	85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3 个
2	农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行政村域	604991	—	136	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3	历史文化保护	古树名木	角溪村	—	—	4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2 棵已挂牌
4	产业发展	种植业	行政村域	—	—	20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水稻
5		文化旅游产业	行政村域	—	—	30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福灵寺 (在建) ; 明五义士纪念碑
6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污水处理池	角溪村	—	—	52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 个
7		污水管网建设	村庄主要道路	—	—	2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8		雨水管网建设	村庄主要道路	—	—	2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9		道路扩宽	行政村域	—	—	19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751m
10		道路亮化	行政村域	—	—	51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87 盏
11		老年活动中心	角溪村、角溪新村	620	320	8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2 个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空间位置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资金规模 (万元)	筹措方式	责任主体	协作部门	建设方式	备注
12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角溪村	—	300	6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与老年活动中心合设
13		体育健身场地	角溪村、角溪新村、童厝村	1893	—	28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3处
14		卫生站	角溪新村	80	80	16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5		肉菜市场	角溪村	1697	—	36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6		公共厕所	角溪村	—	—	8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间
17		村口标识	村口	—	—	3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8		公园绿地	童厝村	—	—	6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处
19	人居环境整治	村道绿化	行政村域	—	—	6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3050m
<b>资金规模合计：734 万元</b>											

## 附图

附图 1 村庄用地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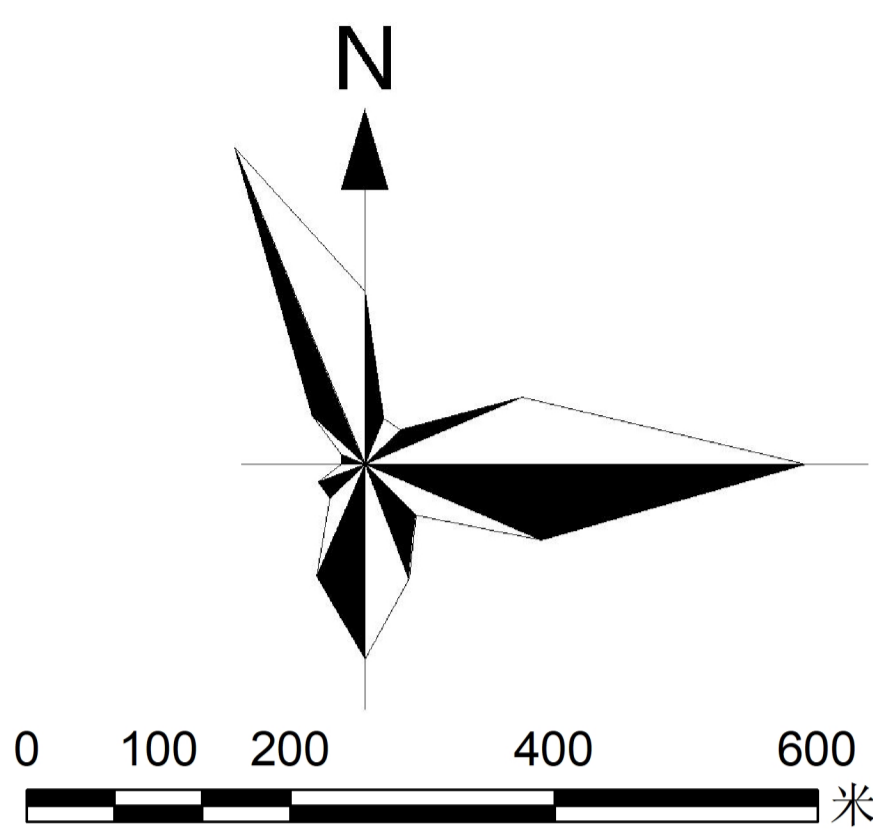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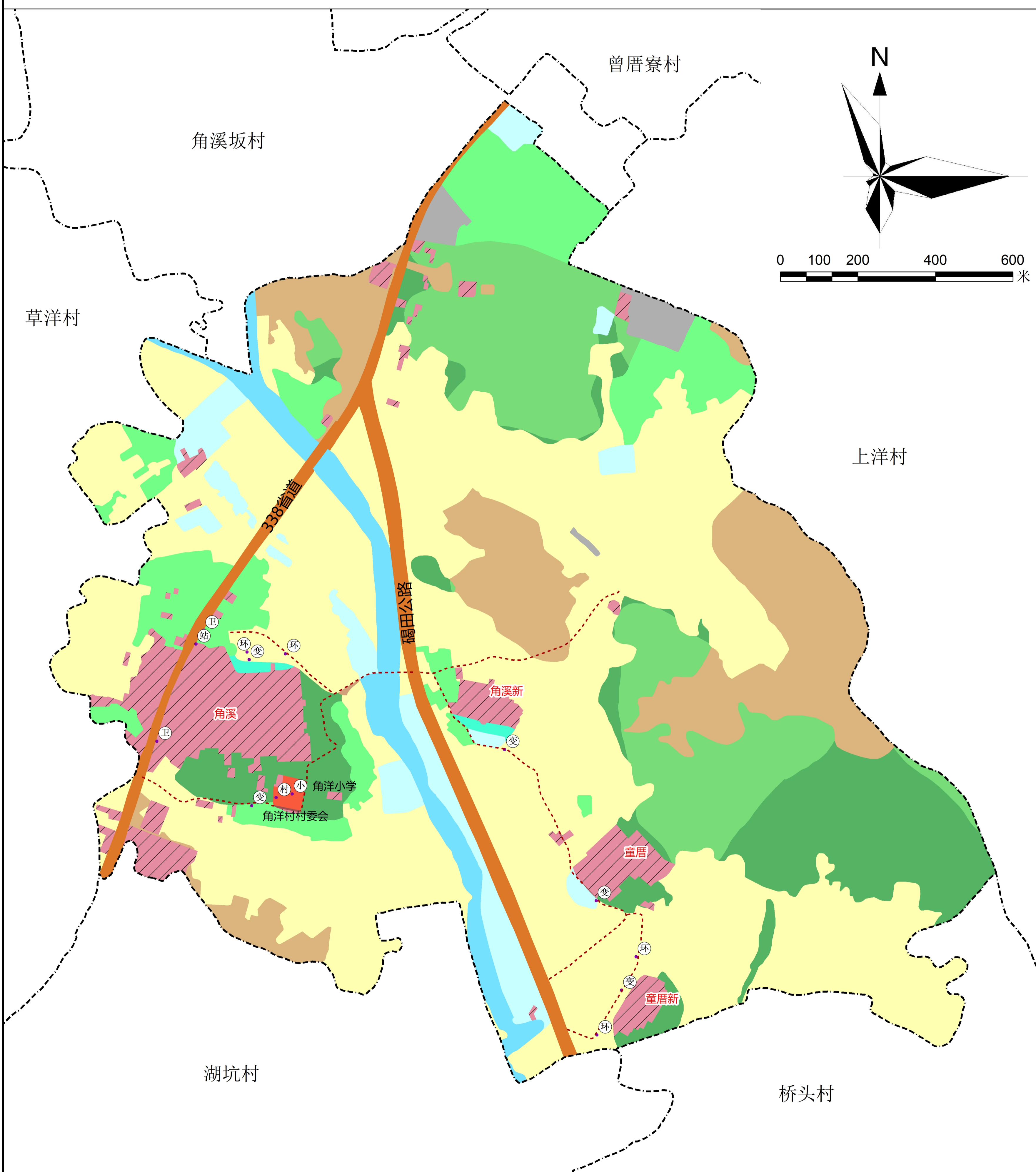
附图 2 村庄规划总图

附图 3 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空间分布图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2019-2035年)

## 村庄用地现状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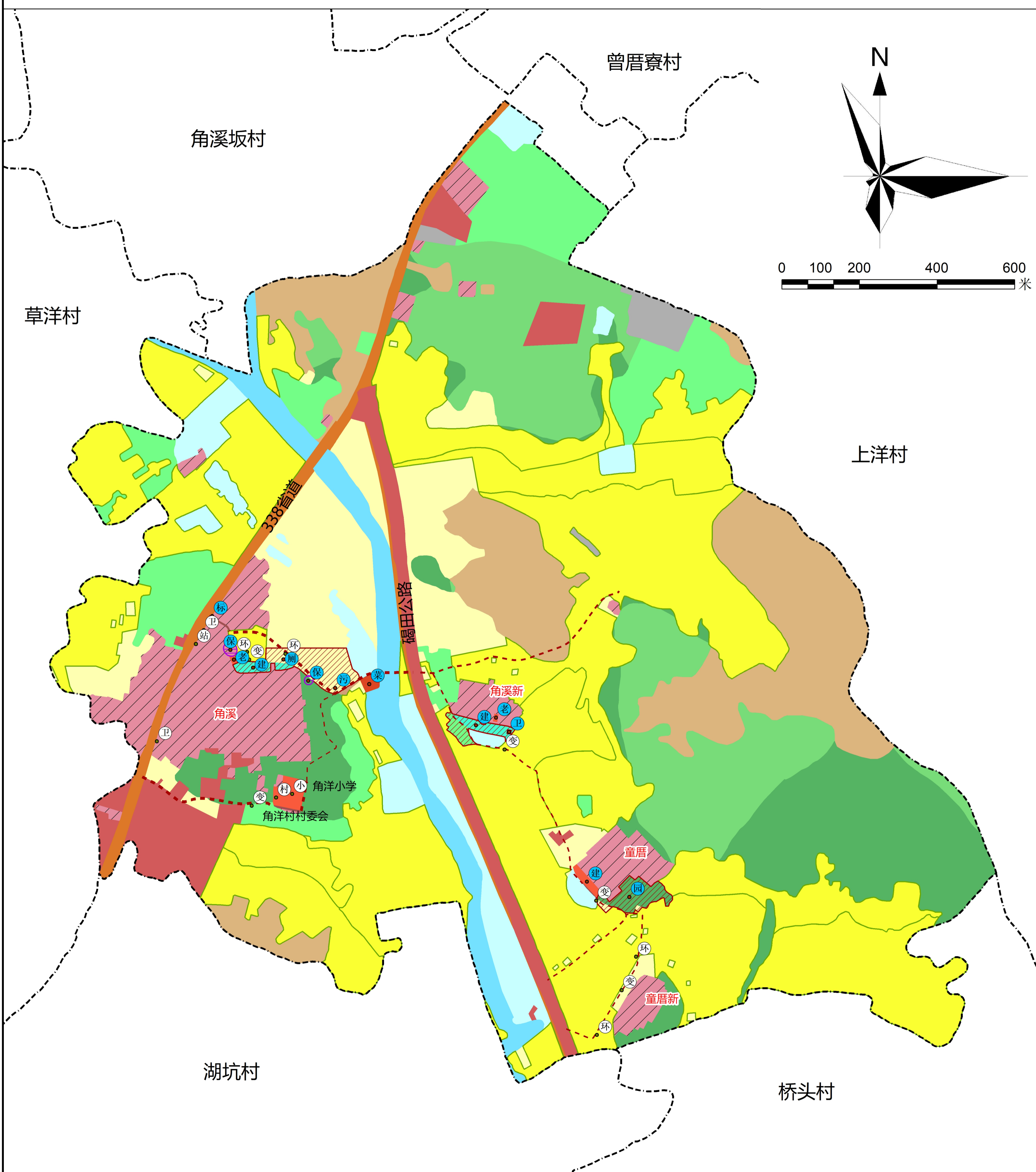
- |   |  |  |  |
|---|--|--|--|
| <b>行政区界线</b><br>- - - 省、自治区、直辖市界<br>- - - 地区、自治州、地级市界<br>- - - 县、区、旗、县级市界<br>- - - 街道、乡、(镇)界<br>- - - 村界<br><br><b>生态用地</b><br>生态林<br>水域<br>自然保留地<br><br><b>农业用地</b><br>耕地<br>园地<br>商品林 | 草地<br>其他农用地<br>设施农用地<br><br><b>村庄建设用地</b><br>宅基地<br>公共服务设施用地<br>基础设施用地<br>经营性建设用地<br>景观与绿化用地<br>村内交通用地<br><br><b>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b><br>风景名胜设施用地<br>特殊用地 | 对外交通用地<br>采矿用地<br>水利设施用地<br>非建设用地8米以下道路<br><br><b>城镇用地</b><br>城镇用地 | <b>基础及公共服务设施</b><br>供水设施<br>污水处理设施<br>变电站<br>变压器<br>邮政局<br>环卫设施<br>公共厕所<br>村民委员会<br>综合服务站<br>卫生站<br>老年活动中心<br>中学<br>小学<br>幼儿园<br>公共停车场<br>公交站点<br>公园<br>篮球场<br>肉菜市场<br>体育健身设施<br>村口标识<br>祠堂庙宇<br>戏台<br>历史文化保护(含古树名木)<br>景观绿地<br><br><b>现状及规划设施</b><br>现状设施<br>规划设施 |
|---|--|--|--|

### 土地利用现状表

地类	现状基期年			
	面积 (公顷)	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3.91	100.00%		
农业用地	耕地	148.39	41.93%	
	园地	28.22	7.97%	
	商品林	31.33	8.85%	
	草地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1.69	6.13%	
	其中 设施农用地	0.75	0.21%	
	合计	229.63	64.88%	
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村庄建设用 地	宅基地	21.67	6.12%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6	0.16%
		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经营性建设用地	0.00	0.00%
		景观与绿化用地	0.00	0.00%
		村内交通用地	0.05	0.02%
	交通水利及 其他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特殊用地	3.10	0.88%
		对外交通用地	12.10	3.42%
		采矿用地	0.04	0.01%
水利设施用地	0.00	0.00%		
合计	37.52	10.60%		
生态用地	水域	11.63	3.29%	
	自然保留地	38.89	10.99%	
	生态林	36.25	10.24%	
	合计	86.77	24.52%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2019-2035年)

## 村庄规划总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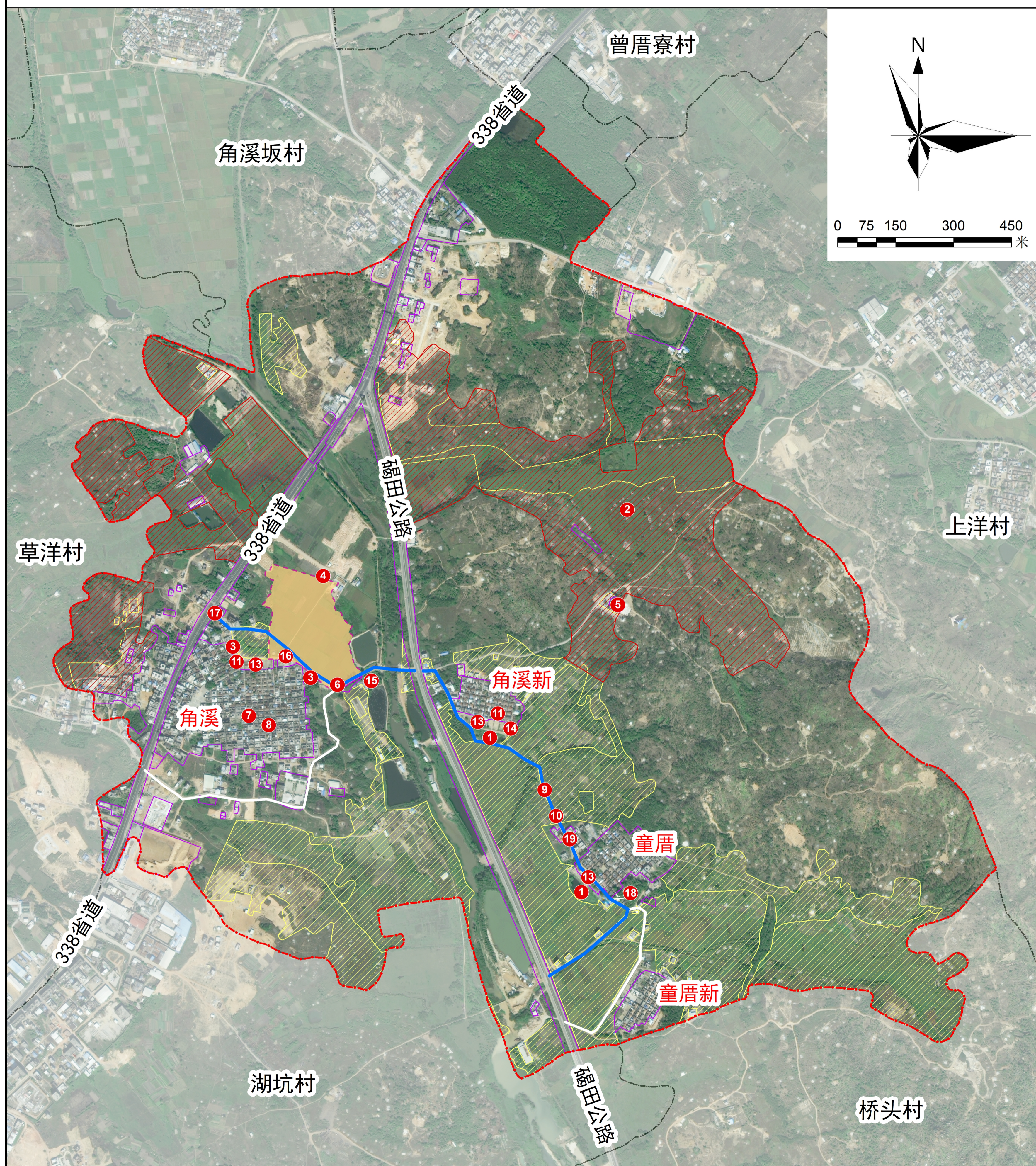
<b>行政区划界线</b> - - - 省、自治区、直辖市界 - - - 地区、自治州、地级市界 - - - 县、区、旗、县级市界 - - - 街道、乡、(镇)界 - - - 村界  <b>规划控制线</b>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永久基本农田整备区 宅基地建设范围线 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生态保护红线 有条件建设区	<b>生态用地</b> 生态林 水域 自然保留地  <b>农业用地</b> 耕地 园地 商品林 草地 其他农用地 设施农用地  <b>村庄建设用地</b> 宅基地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基础设施用地 经营性建设用地 景观与绿化用地 村内交通用地  <b>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b>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对外交通用地 采矿用地 水利设施用地 非建设用地8米以下道路  <b>城镇用地</b> 城镇用地	<b>基础及公共服务设施</b> 供水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 变电站 变压器 邮局 环卫设施 公共厕所 村民委员会 文化服务中心 卫生站 老人服务中心 中学 小学 幼儿园 公共停车场 公交站点 公园 篮球场 菜市场 体育健身设施 村口标识 祠堂庙宇 戏台 历史文化保护(含古树名木) 景观绿地  <b>现状及规划设施</b> 现状设施 规划设施
---	---	---	---

指标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属性
耕地保有量(公顷)	148.39	145.26	-3.13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119.57	119.57	0.00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22.28	22.59	0.30	约束性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公顷)	0.56	0.82	0.26	预期性
基础设施用地规模(公顷)	0.00	0.00	0.00	预期性
户均宅基地(平方米)	319.65	135.16	-184.49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平方米)	45.78	40.53	-5.25	预期性

地类	现状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内增减(公顷)		
	面积(公顷)	比重	面积(公顷)	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3.91	100.00%	353.91	100.00%	0.00		
农业用地	耕地	148.39	41.93%	144.95	40.96%	-3.43	
	园地	28.22	7.97%	24.36	6.88%	-3.87	
	商品林	31.33	8.85%	30.71	8.68%	-0.62	
	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1.69	6.13%	21.73	6.14%	0.04	
	设施农用地	0.75	0.21%	0.70	0.20%	-0.05	
	合计	229.63	64.88%	221.75	62.66%	-7.88	
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15.41	4.35%	15.41	
	村庄建设用地	宅基地	21.67	6.12%	21.52	6.08%	-0.15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6	0.16%	0.82	0.23%	0.26
		基础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性建设用地	0.00	0.00%	0.17	0.05%	0.17
		景观与绿化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村内交通用地	0.05	0.02%	0.08	0.02%	0.02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用地	3.10	0.88%	2.23	0.63%	-0.87
		对外交通用地	12.10	3.42%	6.57	1.86%	-5.53
采矿用地		0.04	0.01%	0.04	0.01%	0.00	
水利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52	10.60%	46.84	13.23%	9.32		
生态用地	水域	11.63	3.29%	11.64	3.29%	0.00	
	自然保留地	38.89	10.99%	38.55	10.89%	-0.33	
	生态林	36.25	10.24%	35.14	9.93%	-1.11	
合计	86.77	24.52%	85.32	24.11%	-1.44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2019-2035年)

## 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 图例

	道路硬化		水塘整治		老年活动中心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高标准农田建设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范围		古树名木		体育健身场地
	有条件建设区		种植业		卫生站
	建设用地范围		文化旅游业		肉菜市场
	村庄规划范围		污水处理池		公共厕所
			污水管网建设		村口标识
			雨水管网建设		公园绿地
			道路扩宽		村道绿化
			道路亮化		

### 近期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空间位置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资金规模 (万元)	筹措方式	责任主体	协作部门	建设方式	备注
1	生态修复整治	水塘整治	童厝村、角溪新村	7113	—	85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3个
2	农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行政村域	604991	—	136	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3	历史文化保护	古树名木	角溪村	—	—	4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2棵已挂牌
4	产业发展	种植业	行政村域	—	—	20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水稻
5		文化旅游产业	行政村域	—	—	30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福灵寺(在建); 明五义士纪念碑
6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污水处理池	角溪村	—	—	52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7		污水管网建设	村庄主要道路	—	—	2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8		雨水管网建设	村庄主要道路	—	—	2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
9		道路扩宽	行政村域	—	—	19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751m
10		道路亮化	行政村域	—	—	51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87盏
11		老年活动中心	角溪村、角溪新村	620	320	8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2个
12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角溪村	—	300	6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与老年活动中心合设
13		体育健身场地	角溪村、角溪新村、童厝村	1893	—	28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3处
14		卫生站	角溪新村	80	80	16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5	肉菜市场	角溪村	1697	—	36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6	公共厕所	角溪村	—	—	8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间	
17	村口标识	村口	—	—	3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个	
18	公园绿地	童厝村	—	—	60	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镇政府	村委会	总承包	1处	
19	人居环境整治	村道绿化	行政村域	—	—	6	村民自筹	镇政府	村委会	村民自建	3050m

资金规模合计: 734万元

角溪村



肉菜市场

村口标识

体育健身场地

老年活动中心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道路亮化

道路扩宽

道路绿化

公共厕所

古树保护

污水处理池

角溪新村

卫生站

老年活动中心

体育健身场地

水塘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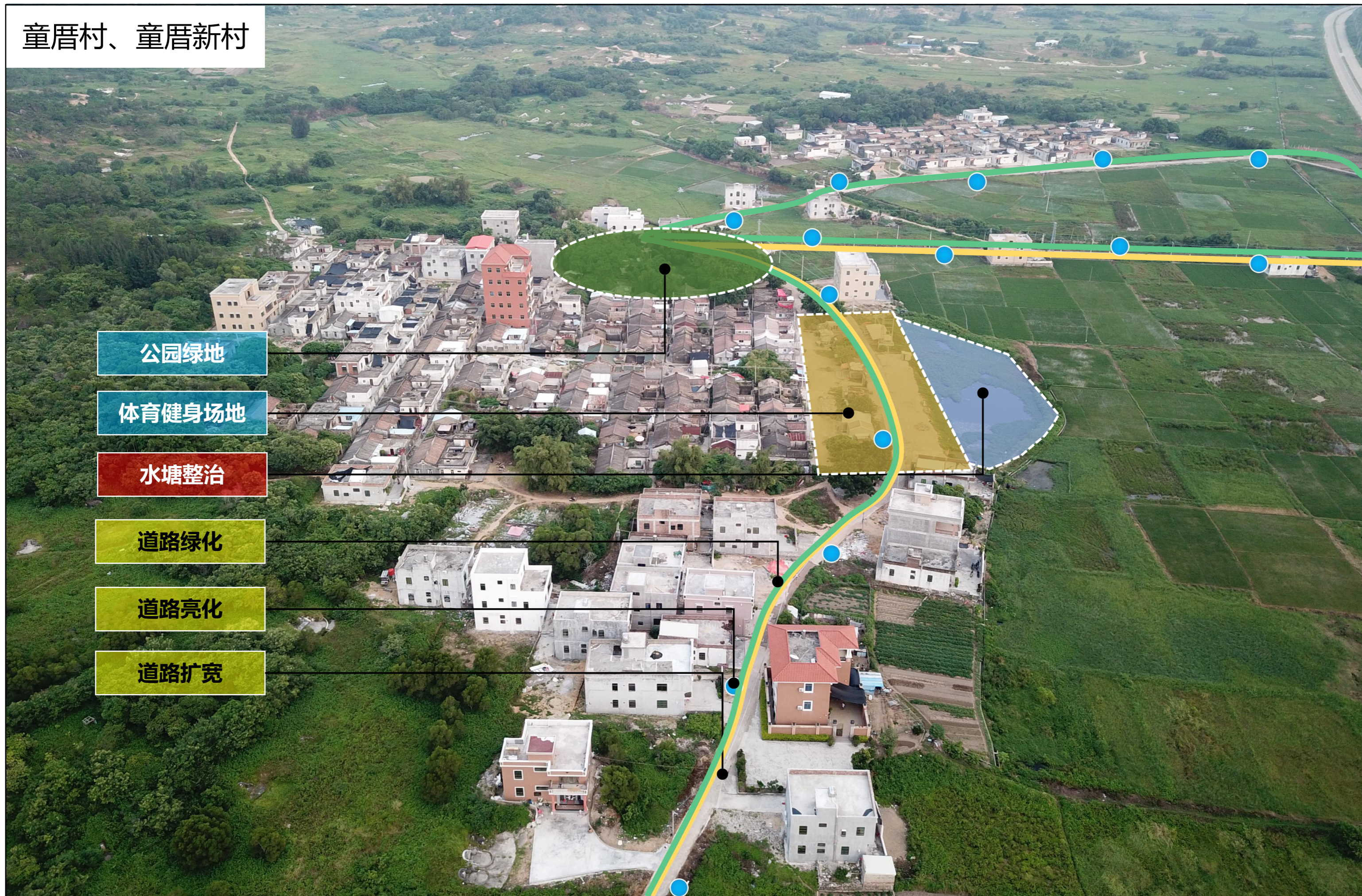
道路扩宽

道路绿化

道路亮化



童厝村、童厝新村



## 附件

### 附件 1 管制规则

- 一、生态保护
- 二、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 三、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 四、建设空间管制
- 五、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附件 2 村民参与报告书

- 一、规划前期意见征询
- 二、规划初步方案意见征询
- 三、规划方案公示
- 四、村民代表大会意见征询

### 附件 3 专家评审意见汇总及回应

# 附件 1

## 管制规则

### 一、生态保护

- (1) 本村内没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 (2) 保护村内生态林、水域、自然保留地等生态用地，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污染环境的开发建设活动，做到慎砍树、禁挖山、不填湖。

### 二、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 (1)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永久基本农田用途。
- (2) 本村耕地保有量 145.26 公顷，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镇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 (3) 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
- (4) 设施农用地应按规定要求兴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对土壤耕作层破坏和污染。

### 三、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

- (1) 本村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 (2) 本村已划定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 2 处，主要 2 棵古树，禁止在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内进行影响历史风貌的各类建设行为。

### 四、建设空间管制

本村内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 22.59 公顷。

#### 1 产业发展空间

- (1) 经营性建设用地建筑密度需控制在 32%以下，建筑高度不超过 7.8 米，容积率不超过 1.0，绿地率大于 30%。
- (2) 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由村委会审查同意，逐级报村庄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

## 2 农村住房

(1)本村内划定宅基地 21.52 公顷，规则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 150 平方米以内，应在划定的宅基地建设范围内，且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

(2)村民建房建筑层数不超过 6 层，建筑高度不大于 18 米，应体现岭南民居特色。

### (3)农房建设要求

#### ①农房屋顶

建议对现有农房屋顶进行改造，鼓励有条件的村庄改造成坡屋顶，尤其对道路两边的房屋原则上宜进行改造，但不做硬性规定，引导为主；对确实改造存在困难的屋顶局部进行改造。

屋顶形式建议均采用坡屋顶，现代民居建议在岭南特色屋顶的基础上进行改善，新建传统民居建议在传统屋顶的基础上结合现代技术、材质进行升级。屋顶材质、颜色应与周围山水协调，融为一体。

#### ②色彩风格指引

##### a.突出民居建筑的自然美原则

规划尽可能的保护突出自然色彩，使建筑人工色彩从属于自然色彩、融入自然色彩之中；

##### b.突出民居建筑的地方文化特色

珍视色彩的地方性，注重本地传统文脉的延续，加强新农村民居建筑的识别性，用合理的色彩规划来体现新农村民居建筑的地方特色和文化气质。

建筑选材以传统青砖灰瓦为色彩基调，选取青灰相近色系材质，辅助色系以褐色，浅黄等自然材质为主。

#### ③材质选取指引

考虑到当地的普遍做法和村民经济实力，墙体建议以空心砖等新工艺墙体材料取代普通转，从而降低粘土需求量，降低环境和经济成本；同时保留石料、木材等地方传统建筑材料。

屋面材质建议推广水泥类瓦材等高分子复合瓦材料逐步取代传统混凝土瓦，从而保护耕地，节约资源。

禁止釉面砖、纯彩色钢瓦等与传统风格不协调的材料。

### 3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1)不得占用交通用地建房，在村内主要道路两侧建房应退后 5 米。

(2)村内供水由碣石镇自来水厂供水为主，污水处理设施主要为碣石镇污水处理厂，房屋排水接口需向村民小组确认后再进行建设。

(3)垃圾收集点、公厕、污水处理设施等基础设施用地及综合服务站、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卫生室、养老和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主要包括角洋小学、规划卫生站 1 处、规划老年活动中心 2 处、规划体育健身场地 3 处、公园绿地 1 处及规划肉菜市场 1 处，村民不得随意占用。

## 五、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1 消防安全

按《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建设社区微型消防站，确定 1 名人员担任站长，确定 5 名以上接受基本灭火技能培训的保安员、治安联防队员、社区工作人员等兼职或志愿人员担任队员。

规划对有供水管网的村庄，建议设置公共消火栓；对无供水管网的村庄，要利用现状水系修建消防水池，设置消防取水点。

乡村消防通道主要依靠乡村各主要道路，规划转弯半径不应小于 6 米。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应严格控制消防防火间距，严格执行国家相应消防法规，保证消防通道畅通。

### 2 防洪排涝

排涝系统按 50 年一遇，24 小时暴雨一天排干设计。尽量“以自排为主，以泵排为辅”，树立排涝优先的意识，充分利用和保护村庄现有水体的排洪调蓄功能，采用浅水河床或深挖河床等其他工程措施满足水景要求；逐渐建成完善的、高标准的村庄防洪排涝体系，确保村庄安全；加大规划区内河沟疏浚力度，确保其排水断面。

### 3 气象灾害防治

建立和完善台风、内涝、雷电监测预警系统，提高台风、暴雨、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预测、预警水平；改善排水防涝系统、整治易涝点，高层建筑设置避雷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内涝和雷电的灾害损失和影响。

高度重视海洋防灾减灾工作，加强防范措施，加强渔港升级改造及避风塘的拓宽建设，进一步提高海洋防灾减灾能力。

### 4 应急避难场所

应急避难场所结合绿地、学校、广场等空旷场地设置，避难场所必须保证有抗震救灾道路通达，并有供水、供电、通信保障，周边不得有易燃、易爆、剧毒等次生灾害隐患，服务半径不宜大于 500m，村庄人均疏散场地不宜小 3 m<sup>2</sup>。

应急避难场所应设置明显标志，同时加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升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 附件 2

### 村民参与报告书

#### 一、规划前期意见征询

1、征询方式——部门走访、资料收集、入户访谈、现场踏勘

2、征询时间——2019年8月22日

3、征询地点——角洋村村委会、角洋村村域

4、征询对象——角洋村的各个干部、村民代表

5、征询内容：

①社会经济情况，包括户籍人口、户数、常住人口、人均纯收入、产业发展等。

②自然环境情况，包括地形地貌、工程地质、水文气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

③历史文化情况，包括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祠堂等体现地方特色的历史建筑或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

④土地利用情况，包括土地使用、用地权属、农房建设及权属、交通水利、公用工程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

⑤规划政策情况，包括上位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乡镇、村庄发展的相关政策、管理制度，以及规划所需工作底图。

⑥村民发展诉求与近期建设计划。



现状调研图

## 6、村民规划诉求

### （1）村容村貌

水塘和村道存在垃圾乱扔情况较为普遍，缺少公共停车场导致沿街车辆随意乱停；村内建筑色彩、形式等建筑风貌不统一，是影响村容村貌的主要原因。

### （2）基础设施

角洋村位于碣石镇东北部，目前已实现 100%集中供水，供水管网已全面覆盖，水源来自碣石镇水厂；目前还未实现雨污分流；现状电力线路、通讯设施已全面覆盖，满足村民日常用电、通讯需求，但村内亮化工程有待完善；村内垃圾由垃圾转运车收集，每日早中晚各一趟，并统一收至垃圾转运站处理；村内无独立占地的公共厕所，公共厕所与村委等公共性建筑合建。

### （3）近期建设计划

整治水塘和绿化村道，改善人居环境，扩宽村内主要道路，完善村内广场、老人服务中心、污水设施等各项设施以及村内亮化工程。

## 7、现场踏勘实录



村委会



古树



角洋小学



活动场地

8、证明材料——访谈清单


 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访谈清单

1、社会经济相关资料

(1) 村庄人口数量及户数 (按分经济社或村民小组提供); 各村庄外出务工人员比例。

表 1.1 人口历年基本情况调查表

序号	总人口数	户籍常住人口	外来人口	迁出人口	户数	男女比例
2019	4867	4867	234	135	678	5.5:4.5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表 1.2 现状人口及户数统计表 (截止 2018 年底)

序号	自然村	村民小组	人口数量	户数	外出务工人员比例
1	内溪村		2556	346	
2	角新村		734	89	
3	莲花村		1020	172	
4	厝新村		557	71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合 计				

(2) 村庄主要产业：特色农产品及其产量或种植面积。

村域面积(公顷)	林地面积(亩)	耕地面积(亩)	其他农用地(亩)	主要特色农产品产量或种植面积
	2500	2000		种植

**生态保护**

(1) 村内是否有生态保护林 有，位于\_\_\_\_\_，占地 2500 亩；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 永久基本农田的范围（于卫星图标注范围）：

(2) \_\_\_\_\_（有/无）农田垦造项目，\_\_\_\_\_（有/无）配套建设沟渠、泵房、水陂等水利工程；

(3) \_\_\_\_\_（有/无）拆旧复垦申请，位于\_\_\_\_\_，占地\_\_\_\_\_m<sup>2</sup>；

(4) \_\_\_\_\_（有/无）桥河清淤梳理、砌筑河道、农田整改平整等农田整治项目，位于\_\_\_\_\_；

(5) 设施农用地（直接用于农产品生产的设施用地、农产品临时存储、晾晒场等）\_\_\_\_\_处，占地\_\_\_\_\_m<sup>2</sup>。

(3) 近三年村集体及村民经济收入主要来源。

年份	村集体		村民	
	集体收入(万元)	主要收入来源(农业、工业、商贸业、旅游、劳务输出等)	村民人均年收入(元)	主要收入来源(务农、经商、外出务工等)
2016				
2017				
2018			5200	务农、外出务工

(4) 村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占地面积(m <sup>2</sup> )	收益情况
1					
2					
3					
...					

4. 公共服务设施

(1) 行政办公

村委会占地 941.64 m<sup>2</sup>, 2层, 建筑面积 410.77 m<sup>2</sup>, 位于 \_\_\_\_\_ (地方);  
村委会是否要建办公楼? 如果要建, 具体位置建在哪里? 大约在什么时候建设?

(2) 商业、市场

本村商铺 \_\_\_\_\_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左右, 位于 \_\_\_\_\_ (地方);  
市场 \_\_\_\_\_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左右, 经营项目 \_\_\_\_\_。  
商业、市场是否要新建, 如果要建, 具体位置建在哪里?

(3) 文化设施 村委会设

文化室 1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_\_\_\_\_ 层,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 位于 \_\_\_\_\_ (地方);  
是否需要新建, 如果新建, 具体位置建在哪里?

(4) 医疗卫生

村卫生站 2 处, 占地 20 m<sup>2</sup>, 1 层, 建筑面积 20 m<sup>2</sup>, 内有医护人员 2 名, 2 个床位, 能否满足使用要求; 位于 \_\_\_\_\_ 处 (地方);  
如果要新增医疗场所, 在哪里合适?

(5) 小学

小学 1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_\_\_\_\_ 层,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 现在共有 6 个班, 教师 10 人, 在校学生 110 人左右, 位于 \_\_\_\_\_ (地方);  
如无, 村内学生在就读。

(6) 中学

中学 \_\_\_\_\_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_\_\_\_\_ 层,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 现在共有 \_\_\_\_\_ 个班, 教师 \_\_\_\_\_ 人, 在校学生 \_\_\_\_\_ 人左右, 位于 \_\_\_\_\_ 处 (地方);  
如无, 村内学生在就读。

(7) 幼儿园

幼儿园 \_\_\_\_\_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_\_\_\_\_ 层,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 现在共有 \_\_\_\_\_ 个班, 教师 \_\_\_\_\_ 人, 在校学生 \_\_\_\_\_ 人左右, 位于 \_\_\_\_\_ (地方);  
如无, 村内学生在就读。

(8) 老年人活动中心

老年人活动中心 (敬老院) \_\_\_\_\_ 处, 占地 \_\_\_\_\_ m<sup>2</sup>, \_\_\_\_\_ 层, 建筑面积 \_\_\_\_\_ m<sup>2</sup>, 位于 \_\_\_\_\_ (地方); 是否新建设、扩建? 其具体位置、范围、规模?

(9) 室外活动场地(如篮球场、羽毛球场、体育健身场地等)。

现状活动场地 2 处, 位于 村口, 占地 100 m<sup>2</sup>;  
是否新建设、扩建? 其具体位置、范围、规模?

(10) 电商服务网点、快递服务网点。

现状电商服务网点、快递服务网点 0 处, 位于 无, 占地 0 m<sup>2</sup>;  
是否新建设、扩建? 其具体位置、范围、规模?

5. 村内道路交通				
路面	道路宽度 (m)	是否硬底化	是否需要拓宽	是否有路灯
学校路	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拓宽至3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村口路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篮球场	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基础设施

- (1) 村内是否通自来水 是, 水源来自 镇水厂。
- (2) 现状 无 排水管道,  污水处理设施。
- (3) 村内共有垃圾收集点 4 个, 公共厕所 0 个, 具体位置图纸标出。  
现状垃圾处理方式是 集中。
- (4) 村庄供电是否满足需求 是; 变电站位于 无, 高压线线位、伏数 无; 变压器 0 个, 位于 无。
- (5) 现状通信(市话、宽带、有线电视)已通 100 %。
- (6) 村庄生活燃料供应以 瓶装液化石油气 (管道天然气/瓶装液化石油气/沼气/煤/柴) 为主, 装气点位于 无。
- (7) 村内已配置 0 个停车场, 位于 无, 约 0 平方米。
- (8) 村庄已配置 1 个公交站点, 位于 村口。

7. 新增分户需求

无 (有/无) 新增宅基地需求, 建议新增宅基地选址位置在 无。

8、历史、文化资源

类型	主要内容、形式
民间习俗	
节庆活动	
传说故事	
其他	

历史文物（古建筑、古墓、古驿道等）、名木古树								
序号	名称	建造年代	等级（区级、镇、社区、村）	位置	占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	是否需要修缮	备注
1	松林	清						
2								
3								
4								
5								
...								

9、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1) 村内\_\_\_\_\_（有/无）地质灾害、洪涝、消防等频发区域，位于\_\_\_\_\_；
- (2) 现状 4 处应急疏散场地（文化广场、学校等空旷场地）。

10、发展诉求及访谈记录

（村庄特色资源、其他村民诉求等）：

项目分类	诉求
村道巷道新建、硬化	✓
雨污分流、污水处理设施位置	✓
入村口标识	✓
房屋外立面提升	
活动广场（绿化公园、球场、宣传栏）	✓
三清三拆（危破房拆除、鱼塘清理）	✓
乡村绿化	✓
垃圾收集点优化	
标准化公厕（至少一个）	✓
路灯提升	✓
产业发展	
农田整治	✓
垦造水田	
拆旧复垦	

## 8、证明材料——问卷调查

### 陆丰市村庄规划调查问卷

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

为贯彻落实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要求，改善村庄人居环境，科学做好村庄建设规划，特组织本次问卷调查，以便最大程度了解村民最关心的问题。

#### (一) 个人及家庭基本情况

- 1.1、您受教育的程度是 B  
 A、小学 B、初中 C、技校或中专 D、高中 E、大学或以上 F、其他
- 1.2、您家里共有 6 人，其中小孩 3 人，老人 1 人。
- 1.3、您家里外出务工者有 1 人，其年龄为 34，外出务工地为 A  
 A、本镇 B、陆丰市 C、汕尾市 D、珠三角 E、其他  
 外出务工类型是 A  
 A、建筑工 B、进厂 C、酒店餐饮等服务业 D、经营做生意 E、其他
- 1.4、您家庭年总收入为(单位：元) D  
 A、小于 3000 B、3000-5000 C、5000-10000 D、10000-25000  
 E、25000-50000 F、50000 以上
- 1.5、您家庭的主要收入来源为 A C  
 A、农业收入 B、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工资收入 C、打工工资收入  
 D、集体分红 E、出租房屋收入 F、生意经营收入 G、其它收入
- 1.6、您目前主要从事的工作类型 A  
 A、务农 B、干部 C、进厂打工 D、餐饮服务业 E、生意经营  
 F、没有工资 G、其他

#### (二) 住房情况

- 2.1、您家现有 1 套住房，住房宅基地面积共 96 平方米。
- 2.2、您近几年是否需要新建住房? B A、是 B、否
- 2.3、如果建新房，您的选择是 C A、原地重建/扩建 B、在新村内规划 C、都可以
- 2.4、新屋的住宅形式您喜欢哪一种? A  
 A、独门独院 B、联排住宅(两户联排) C、联排住宅(多户住宅) D、3至6层住宅  
 E、高层公寓
- 2.5、新村的布局，您喜欢哪一种? D  
 A、南北朝向，条状布局 B、围合式布局 C、其他
- 2.6、在补偿合理的前提下，您是否接受拆迁建设? A  
 A、接受在村内拆迁并就地安置 B、接受拆迁后异地安置 C、不接受
- 2.7、如果搬了新屋，您将如何处理家里祖屋(老屋) B  
 A、保留 B、政府有偿征用，可以考虑出让 C、有人要买，会考虑出售

#### (三) 村民生活情况

- 3.1、您觉得购物是否方便? B A、很方便 B、方便 C、不方便 D、很不方便
- 3.2、您进行经济活动(购买物资)的主要场所 C  
 A、本村固定日期的集市 B、本村固定的商业场所 C、区镇上
- 3.3、您觉得目前小孩上幼儿园、小学方便吗? B A、很方便 B、方便 C、不方便
- 3.4、您日常出行的交通工具是什么(可多选)? C  
 A、步行 B、自行车 C、电动车、摩托车 D、公共汽车 E、私人汽车

- 3.5、您出行是否方便? 如有不便请注明原因。 B  
 A、很方便 B、方便 C、一般 D、不方便 E、很不方便
- 3.6、您觉得现在村里的绿化环境及卫生状况是否良好? B 如差请注明原因  
 A、好 B、较好 C、一般 D、差 E、很差
- 3.7、您看病就医是否方便? B 如不方便请注明原因  
 A、很方便 B、方便 C、一般 D、不方便 E、很不方便

**(四) 村庄设施使用情况**

- 4.1、您对本村绿化是否满意? C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E、很不满意
- 4.2、您对村内的健康休闲场所和设施是否满意? B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E、很不满意 F、没有以上设施
- 4.3、您觉得村内需要增加那些公共设施? (可多选) 1.2.3.4.7.10.  
 (1) 肉菜市场 (2) 文化站 (3) 运动场所, 如篮球场 (4) 卫生站 (5) 小学  
 (6) 幼儿园 (7) 公厕 (8) 垃圾收集站 (9) 老人之家 (托老所、养老院)  
 (10) 小公园、小广场 (11) 商业服务设施 (商店) (12) 其他
- 4.4、您觉得目前环境整治中最需要解决的问题? (可多选) 8-11.  
 (1) 拆除临时搭建的建筑; (2) 拆除危房; (3) 理顺杂乱无章的村内建筑; (4) 道路硬化; (5) 改善道路照明, 增设路灯; (6) 增设垃圾桶, 进行垃圾收集与垃圾运转; (7) 建设排水沟渠和下水管, 改善生活污水排放问题; (8) 污水集中处理; (9) 清洁水塘; (10) 改善村民的饮水问题, 建设自来水设施; (11) 改善村民住宅之间的绿化环境; (12) 改善村庄入口的环境绿化; (13) 改善道路绿化 (14) 其他

**(五) 农业发展情况**

- 5.1、您家里面承包经营土地的面积是 0 亩, 主要种植是 \_\_\_\_\_。
- 5.2、您是否搁置, 没有耕种的田地? A A、是, 面积 1.3 亩 B、否
- 5.3、您是否同意村民居住与牲畜饲养分离 (牲畜集中饲养)? B A、同意 B、不同意
- 5.4、如果发展农村合作社或农户+公司等方式进行农业规模化经营, 您是否愿意? A  
 A、愿意全部参与 B、保证自家农产品需求的基础上愿意参加 C、不愿意

**(六) 生态保护情况**

- 6.1、您认为村里生态破坏程度如何? B  
 A、非常严重, 亟需治理 B、比较严重, 需及时治理 C、不严重, 但需定期维护 D、不严重, 无需维护与治理
- 6.2、您认为村里哪些区域污染较为严重, 污染源主要有哪些? \_\_\_\_\_。

**(七) 村庄规划建设**

- 7.1、您认为村里最急需解决的问题是什么 (可多选) A B  
 A、村庄经济建设 B、改善住房条件 C、改善村中环境 D、整治村内交通  
 E、改善基础配套设施 F、提升文化娱乐水平 G、整治村内交通
- 7.2、您认为最有代表本村的标志物 (活动) 为 (可多选): A  
 A、民俗活动、节庆 (请列举) 荔枝节 丰收节 游神  
 B、祠堂、牌坊 C、民居建筑 D、自然景观 E、名人故居 F、其他
- 7.3、如果村内发展经济, 您认为那种方式比较合适? A  
 A、乡村农家乐 B、农产品加工 C、商业服务业 D、引进工业
- 7.4、关于本村村庄的其他的建议和意见: \_\_\_\_\_  
 问卷完毕, 非常感谢您的大力支持!

### 陆丰市碣石镇村庄规划调查问卷



为贯彻落实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要求，改善村庄人居环境，科学做好村庄建设规划，特组织本次问卷调查，以便最大程度了解村民最关心的问题。

#### (一) 个人及家庭基本情况

- 1.1、您受教育的程度是 B  
 A、小学 B、初中 C、技校或中专 D、高中 E、大学或以上 F、其他
- 1.2、您家里共有 7 人，其中小孩 3 人，老人 2 人。
- 1.3、您家里外出务工者有 1 人，其年龄为         ，外出务工地为 A  
 A、本镇 B、陆丰市 C、广州市 D、珠三角 E、其他，  
 外出务工类型是 A  
 A、建筑工 B、进厂 C、酒店餐饮等服务业 D、经营做生意 E、其他
- 1.4、您家庭年总收入为（单位：元） E  
 A、小于 3000 B、3000-5000 C、5000-10000 D、10000-25000  
 E、25000-50000 F、50000 以上
- 1.5、您家庭的主要收入来源为 C  
 A、农业收入 B、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工资收入 C、打工工资收入  
 D、集体分红 E、出租房屋收入 F、生意经营收入 G、其它收入
- 1.6、您目前主要从事的工作类型 B  
 A、务农 B、干部 C、进厂打工 D、餐饮服务业 E、生意经营  
 F、没有工资 G、其他

#### (二) 住房情况

- 2.1、您家现有 1 套住房，住房宅基地面积共 100 平方米。
- 2.2、您近几年是否需要新建住房？ B A、是 B、否
- 2.3、如果建新房，您的选择是 C A、原地重建/扩建 B、在新村内规划 C、都可以
- 2.4、新屋的住宅形式您喜欢哪一种？ A  
 A、独门独院 B、联排住宅（两户联排） C、联排住宅（多户住宅） D、3至6层住宅  
 E、高层公寓
- 2.5、新村的布局，您喜欢哪一种？ C  
 A、南北朝向，条状布局 B、围合式布局 C、其他
- 2.6、在补偿合理的前提下，您是否接受拆迁建设？ B  
 A、接受在村内拆迁并就地安置 B、接受拆迁后异地安置 C、不接受
- 2.7、如果搬了新屋，您将如何处理家里祖屋（老屋） A  
 A、保留 B、政府有偿征用，可以考虑出让 C、有人要买，会考虑出售

#### (三) 村民生活情况

- 3.1、您觉得购物是否方便？ C A、很方便 B、方便 C、不方便 D、很不方便
- 3.2、您进行经济活动（购买物资）的主要场所 C  
 A、本村固定日期的集市 B、本村固定的商业场所 C、区镇上
- 3.3、您觉得目前小孩上幼儿园、小学方便吗？ B A、很方便 B、方便 C、不方便
- 3.4、您日常出行的交通工具是什么（可多选）？ C  
 A、步行 B、自行车 C、电动车、摩托车 D、公共汽车 E、私人汽车
- 3.5、您出行是否方便？如有不便请注明原因。 B

- A、很方便 B、方便 C、一般 D、不方便 E、很不方便
- 3.6、您觉得现在村里的绿化环境及卫生状况是否良好? A 如差请注明原因 \_\_\_\_\_
- A、好 B、较好 C、一般 D、差 E、很差
- 3.7、您看病就医是否方便? B 如不方便请注明原因 \_\_\_\_\_
- A、很方便 B、方便 C、一般 D、不方便 E、很不方便

(四) 村庄设施使用情况

- 4.1、您对本村绿化是否满意? C
-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E、很不满意
- 4.2、您对村内的健康休闲场所和设施是否满意? D
-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E、很不满意 F、没有以上设施
- 4.3、您觉得村内需要增加那些公共设施? (可多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1) 肉菜市场 (2) 文化站 (3) 运动场所, 如篮球场 (4) 卫生站 (5) 小学  
(6) 幼儿园 (7) 公厕 (8) 垃圾收集站 (9) 老人之家 (托老所、养老院)  
(10) 小公园、小广场 (11) 商业服务设施 (商店) (12) 其他 \_\_\_\_\_
- 4.4、您觉得目前环境整治中最需要解决的问题? (可多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 (1) 拆除临时搭建的建筑; (2) 拆除危房; (3) 理顺杂乱无章的村内建筑; (4) 道路硬化; (5) 改善道路照明, 增设路灯; (6) 增设垃圾桶, 进行垃圾收集与垃圾运转; (7) 建设排水沟渠和下水管, 改善生活污水排放问题; (8) 污水集中处理; (9) 清洁水塘; (10) 改善村民的饮水问题, 建设自来水设施; (11) 改善村民住宅之间的绿化环境; (12) 改善村庄入口的环境绿化; (13) 改善道路绿化 (14) 其他 \_\_\_\_\_

(五) 农业发展情况

- 5.1、您家里面承包经营土地的面积是 2 亩, 主要种植是 水稻蔬菜。
- 5.2、您是否搁置, 没有耕种的田地? B A、是, 面积 1 亩 B、否
- 5.3、您是否同意村民居住与牲畜饲养分离 (牲畜集中饲养)? B A、同意 B、不同意
- 5.4、如果发展农村合作社或农户+公司等方式进行农业规模化经营, 您是否愿意? B
- A、愿意全部参与 B、保证自家农产品需求的基础上愿意参加 C、不愿意

(六) 村庄规划建设

- 6.1、您认为村里最急需解决的问题是什么 (可多选) \_\_\_\_\_
- A、村庄经济建设 B、改善住房条件  C、改善村中环境  D、整治村内交通  
E、改善基础配套设施 F、提升文化娱乐水平  G、整治村内交通
- 6.2、您认为最有代表本村的标志物 (活动) 为 (可多选): \_\_\_\_\_
- A、民俗活动、节庆 (请列举) \_\_\_\_\_  
B、祠堂、牌坊 C、民居建筑  D、自然景观 E、名人故居 F、其他 \_\_\_\_\_
- 6.3、如果村内发展经济, 您认为那种方式比较合适? D
- A、乡村农家乐 B、农产品加工 C、商业服务业  D、引进工业
- 6.4、关于本村村庄的其他的建议和意见: \_\_\_\_\_

问卷完毕, 非常感谢您的大力支持!









## 二、规划初步方案意见征询

- 1、征询方式——交流汇报
- 2、征询时间——2019年9月3日
- 3、征询地点——角洋村村委会
- 4、征询对象——角洋村村委、角洋村村民代表
- 5、征询内容：
  - ①村庄发展总体目标与策略
  - ②村庄功能分区规划、产业发展分区规划
  - ③村庄道路规划走向、硬化道路分布；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方案
  - ④公用设施（污水处理、集中供水）规划思路
  - ⑤村容村貌整治总体思路
  - ⑥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村庄近期建设项目表和建设项目空间分布图
- 6、征询意见反馈



征询现场实录

证明材料照片

---

《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初步方案入村工作交流证明

为积极开展、有效推进《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规划工作顺利进行，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村委领导、村民代表、村民进行了规划相关工作的认真交流，并依据陆丰市相关工作部署和上级文件要求，基本确定规划方案主要内容，重点明确了近期建设项目和整治内容。

特此证明！



2019年9月3日



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村民意见修改响应表（初步方案意见征询）

序号	村名	村民意见	采纳情况
1	角溪新	卫生站	
2	童厝	公园 5000m <sup>2</sup>	
3	童厝	广场 3500m <sup>2</sup>	
4	角溪	公厕	
5	角溪	污水处理设施	
6	角溪	道路硬化	



《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初步方案征求意见会议与会人员签到表

2019年9月3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	谢志	角洋村委 角溪村	13543138834
2	<del>李德</del>		
3	李杰	碣石老新村	13729582041
4	谢财	角溪新村	13543139593
5	谢增	角溪村	18998505386
6			
7			
8			
9			
10			
11			
12			
13			

### 7、村民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自然村	村民意见	采纳情况
1	角溪村	新增公共厕所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2		新增污水处理池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3		新增道路硬化	未采纳（部分需硬化道路位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范围）
4	角溪新村	新增卫生站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5	童厝村	新增公园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6		新增广场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 三、规划方案公示

- 1、公示时间——2019年9月3日
- 2、公示地点——角洋村村委会
- 3、公示对象——角洋村全体村民
- 4、公示内容——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近期建设项目表和建设项目空间分布图



公示现场实录

#### 四、村民代表大会意见征询

- 1、程序方式——决议汇报
- 2、会议时间——2019年10月10日
- 3、会议地点——角洋村村委会
- 4、会议对象——角洋村村委、各自然村村长及村民代表
- 5、村民出席情况——应到村民代表19人，实到19人
- 6、村民表决情况——会议举手表决，19人同意，0人不同意，0人弃权，决议有效，表决通过。
- 7、村民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自然村	村民意见	采纳情况
1	角溪村	修改村口标识位置	已采纳（详见村庄建设项目布局规划图）



表决现场实录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2019-2035年）》

村民代表大会审议记录

时间： 2019.10.10

地点： 角洋

主持人： 汤振东

记录人： 江志斌

参会人： \_\_\_\_\_

\_\_\_\_\_ 及村民代表、设计单位项目组成员等 \_\_\_\_\_ 人

会议内容：《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2019-2035年）》设计成果汇报及成果审议。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说明开会的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加快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央农办 农业农村部 自然资源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等有关要求，以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工作，2020年全面建成村庄规划“一张图”的工作部署。由此，为推进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实现“一张蓝图、一本规划”的规划目标，特编制本村村庄规划。

二、由本次村庄规划设计编制单位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组成员汇报编制成果主要内容。

三、主持人组织与会人员提出修改意见或讨论议题，供设计人员整理修改，双方现场交流解答与成果设计相关的问题。

四、村与会人员对编制成果作审议表决。

五、主持人作会议总结，宣布审议结果：通过（ ）不通过（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2019-2035年）》

村民代表大会会议签到表

1	谢汉冲 谢梅花	23	
2	谢添	24	
3	章景然	25	
4	谢营	26	
5	章翰	27	
6	谢贞	28	
7	谢锡坤	29	
8		30	
9	谢振斌	31	
10	谢梅坤	32	
11	章业	33	
12	谢增	34	
13	谢锦壮	35	
14	谢泽清	36	
15	章斌	37	
16	章力	38	
17		39	
18	谢志	40	
19	谢小菊	41	
20		42	
21		43	
22		44	

角洋市村委会  
 2019年10月10日  
 角洋村民委员会

## 附件 3

### 专家评审意见汇总及回应

#### 一、 专家评审意见回应表

序号	意见	采纳情况	意见回复
1	补充完善规划管控指标内容、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规划内容。	已采纳	详见第四章 4.5.3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2	进一步核实相关数据，完善报告文本、图表和附件。	已采纳	已核查数据，成果数据来源详见表格备注。



专家评审现场照片

#### 二、 证明材料

## 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 专家评审意见

2019年11月12日，陆丰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召开《汕尾市陆丰市碣石镇角洋村村庄规划（2019-2035年）》的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来自相关领域的专家（名单附后）组成专家评审组，与会专家与市政府、市发展和改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汕尾市生态环境局陆丰分局、碣石镇代表听取规划编制单位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的成果汇报，审阅了规划成果，经质询与讨论，形成以下意见：

1、规划基本符合《广东省村庄规划编制基本技术指南（试行）》的规定和要求；

- 2、规划文本内容充实，能与相关规划衔接，实施措施基本可行；
- 3、规划调查较充分，公众参与度高，符合当地实际要求。

建议：

1、补充完善规划管控指标内容、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规划内容；

- 2、进一步核实相关数据，完善报告文本、图表和附件。

综上，专家组同意该规划成果通过评审，并按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上报。

专家组长：



2019年11月12日